

四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7 日上午 9 時 (下午 3 時 4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許崑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陳政聞 張漢忠 蔡金晏 錢聖武
李雅靜 蕭永達 林國正 林武忠
顏曉菁 陳麗娜 李順進 許福森
蘇琦莉 黃柏霖 周鍾濓 林瑩蓉
曾水文 柯路加 翁瑞珠 林富寶
連立堅 莊啓旺 陳玫娟 陸淑美
黃淑美 吳利成 周玲奴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吳益政 張文瑞 俄鄧·般艾 陳明澤
陳美雅 童燕珍 陳麗珍 郭建盟
楊見福 藍星木 劉德林 張豐藤
林宛蓉 李喬如 韓賜村 黃天煌
蘇炎城 陳慧文 朱信強 林芳如
鄭新助 洪平朗 張勝富 黃石龍
曾麗燕 鄭光峰 曾俊傑 李眉蓁
洪秀錦 陳粹鑾 李長生

請假：議員 康裕成 陳信瑜

列席：市政府—新 聞 局 局 長：賴瑞隆
教 育 局 局 長：蔡清華
文 化 局 局 長：史哲
本 會—秘 書 長：徐隆盛
專 門 委 員：陳月麗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許進興
議 事 組 主 任：黃錦平

主席：許議長崑源

記錄：黃榮宗、吳祝慧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宣讀本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紀錄，並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三位質詢議員俄鄧·殷艾議員、蔡副議長昌達、陳議員政聞均採書面質詢。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5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1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 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劉議員德林

韓議員賜村

蕭議員永達

李議員喬如

張議員漢忠

周議員玲玟

蔡議員金晏

曾議員麗燕

李議員雅靜

鄭議員光峰

陳議員美雅

陳議員明澤

顏議員曉菁

陳議員麗娜

林議員宛蓉

說明人員：

文化局史局長哲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文化局表演產業中心吳主任正婷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決議：歲出部門一

社會教育館第 16 頁至第 31 頁：照案通過。

家庭教育中心第 12 頁至第 19 頁：照案通過。

新聞局第 26 頁至第 64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廣播電台第 12 頁至第 26 頁：照案通過。

文化局第 52 頁至第 119 頁：除第 59 頁（一）業務費 2. 土地租金—償還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 88 年至 96 年度使用補償金 77,499,000 元及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 99 年 7 月至 100 年 12 月使用租金 49,798,000 元；第 85 頁一、辦理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二）設備及投資 1. 投資—辦理「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經營紅毛港文化園區計畫案 57,000,000 元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

美術館第 23 頁至第 49 頁：擱置。

圖書館第 27 頁至第 53 頁：照案通過。

丁、決定事項

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 5 時 57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高雄市立圖書館預算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戊、其他事項

一、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 3 時 54 分報告：現在有本市苓雅區福東里劉里長晉富、福居里吳里長明憲、福祥里劉里長榮福、正言里古里長金川帶領 95 位里民在旁聽席旁聽，請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二、蕭議員永達於下午 5 時 9 分提：世運主場館太陽光電板維護費及電費檢討專案小組明天下午開會，當初市政府負責此一工程的是工務局吳局長宏謀，目前是市政府秘書長，為利於小組了解當時規劃設計經過，以釐清問題，建請議長裁示請吳秘書長明天下午出席小組會議；主席許議長崑源裁示：明天下午 2 時，請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率同相關人員一起列席。

己、散會：下午 6 時 25 分。

教育委員會二讀會審查意見表 (第42次)

13-1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

頁數	科款	項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審查意見		備註	
		項	節		項	目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37	13	1	2	1	新聞行政 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有線電視事業管理與輔導	380,000	80,000	300,000	一、修正通過 二、辦理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及公共頻道業務用茶水、誤餐及招待委員便餐費用研減80,000元，餘照案通過。

19-1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頁數	科款	項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審查意見		備註	
		項	節		項	目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59	19	1	2	1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一)、業務費 2. 土地租金	77,499,000			借還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88年至96年度使用補償金77,499,000元擱置。
59	19	1	2	1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一)、業務費 2. 土地租金	49,798,000			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99年7月至100年12月使用租金49,798,000元擱置。
85	19	1	2	5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辦理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1. 投資	57,000,000			辦理「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經營紅毛港文化園區計畫案57,000,000元擱置。

19-2 高雄市政府美術館

頁數	科款	項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審查意見		備註	
		項	節		項	目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23-28	19	2	1	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02,794,000			擱置
29-49	19	2	2	1	活動與管理 業務管理		80,203,000			擱置

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42次會議

（中華民國100年12月7日下午3時9分）

二 讀 會：

審議101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歲出部門—教育）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下午的議程，繼續審議本市101年度總預算案，從社教館開始，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各位議員打開第5冊教育局主管單位預算書5-5 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請看第16頁到第18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3,299萬4,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19頁到第26頁，科目名稱：活動與管理—業務管理，預算數3,389萬8,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27頁到第31頁，活動與管理—各項活動，預算數464萬4,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審議完畢。繼續請看5-6，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請看第12頁到第15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918萬2,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16頁到第17頁，活動與管理—業務管理，預算數152萬8,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8 頁到第 19 頁，活動與管理－各項活動，預算數 98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預算審議完畢。以上教育局附屬單位，預算審議完畢。接著請打開第 13 冊新聞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看 13-1 冊第 26 頁到第 33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5,669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2.第 27 頁一、總務及管理(一)人事費 3.約聘僱人員待遇 129 萬 432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34頁到第43頁，新聞行政－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預算數 3,586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第36頁三、有限電視事業管理與輔導。(一)人事費54萬4,000元，送請大會公決。2.第37頁辦理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及公共頻道業務用茶水誤餐及招待委員便餐費38萬元，刪減8萬元。其餘照案通過；3.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4.第39頁四、廣播電視事業管理與輔導(一)人事費123萬4,000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小組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44 頁到第 53 頁，新聞服務－綜合宣傳，預算數 8,334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2.第 46 頁，一、綜合宣傳(一)人事費 114 萬 8,000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54 頁到第 58 頁，行銷出版業務－行政出版及編印書刊，預算數 1,945 萬 9,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

權。2.第55頁二、編印不定期刊物(一)人事費 173 萬 6,000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59 頁到第 62 頁，新聞發布—發布新聞及媒體服務，預算數 532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63 頁到第 64 頁，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第 13-2 高雄廣播電台，請看第 12 頁到第 18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832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9 頁到第 26 頁，廣播業務—編訪管理，預算數 1,247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以上新聞局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等局長來，沒關係，好不好？等局長來再審，好不好？先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各位議員打開第 19 冊，文化局主管單位預算書，19-1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請看第 52 頁到第 57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2 億 1,554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2.第 53 頁(一)人事費 3.約聘僱人員待遇 1,772 萬 9,016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永達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58 頁到第 62 頁，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預算數 2 億 7,181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局長，上次有提那個橋頭白屋金甘蔗獎，今年是因為去年縣市合併，事實上那個已經有個傳統。那今年也沒有編明年的，我是希望在這個活動，你們打算怎麼處理？請局長可不可以答覆，明年。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明年的部分，我們今年的預算，我們會用文創的部分來徵案，用調整項目處理，這個我們已經預做處理了。

吳議員益政：

我想一個獎，很不容易，而且都是很多年輕的影像。第二個我上次有提到，之前我講的教育局有辦一個畢業典禮，還有結婚的，死亡的告別禮的獎項。當然你也都可以推給民政局，民政局不會辦這個事情。除非以後，我是希望第一年，你是不是在這個項目裡面先做，然後以後民政局來支應。看你們府內自己再調整，看民政局要不要推這個東西。文化的部分人才的培養，畢竟他們只是運用機關，你要把它當作真正培養人才。不然像這次文建會辦那個，被罵到臭頭了，我想不分藍綠都有很多的譴責，譴責的剛剛好而已。我認為我們要自我檢視，文化局放在培養人才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增加。剛才我講的那兩項，就是人生最重要的，現在小孩都很棒，從小學、國中、高中，更不要說大學，那個影像的處理都很有能力。他們在畢業典禮一定會表現他們這一班，他們這一屆有很多的影像。結婚的時候，有時候我看到結婚的，有的做得很好，有的就很可惜。其實自己做的那種生命感染力最好，從小時候一直開始報導。死亡又更好，我覺得坐在那邊參加公祭，當然依照禮節，孩子、孫子、親家公、親家門風。我覺得那個是必要的儀式，可是花

很多時間，尤其在那邊，倒不如增加那個影像，很多人會放。那個如果做得好，我覺得那個公祭很有意義，就是那個獎項。那今年有辦法做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現在在建立一個網路的影像平台，等那個網路影像平台做好以後，我們會用徵案的方法處理。這個你上次提過，我有記在心裡。

吳議員益政：

今年這個科目可以做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可以，我們有相關的影視預算可以來處理。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劉德林議員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主席許議長，局長，我再請教一下，針對我們現在原日本通訊無線電所這個，我看了預算上面，請起立，提到你的名字就請起立。在整體的預算上面少得可憐，而且整體的眷村文化，你們到底在定位上面，對於眷村文化只是個抽象的，只是一個形放在那邊。實際上你們沒有在這一塊去努力，我到現在沒有去感受到。你從你的精神跟你的預算，等於成正比的部分，你形成不出來，你只是一個很抽象的，你好像只是一個很應付的，我想實質上讓你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這個部分劉議員也多次提及，我們確實在整個眷村文化的關心上，在整體的文創預算上，事實上是一直不足。我想劉議員特別提及這個部分，你也知道今年開始，我們六、日都有開放，那明年也希望加強相關的，有更多的活動在裡面。這個部分我們會相關爭取，除了一方面能夠爭取中央的錢來支應之外，我們內部的錢，我想也會用各方面來強化它的內涵。

劉議員德林：

因為在這個預算書實質編列的情形，並沒有在這個區塊有實質的挹注。所以你在未來的101年怎麼樣針對這塊來做一些工作的推展，看不出來。

文化局史局長哲：

跟劉議員報告，除了我們依照你的指示，我們事實上最近已經開始跟國防部展開協調。因為我們好幾塊文化資產的地，都跟國防部有關係，所以我們

整體跟他協調。你特別提到在那個地方，連一杯水都不能賣這件事情，我們已正式跟他提出說明，你一定要打通這個環結，這是長遠來講。這二個來講，就是議員特別關心經費的部分，我想我們相關展演的活動等，在鳳山地區，尤其在鳳山明德訓練班這個地方，我們也會協調更多的經費，來讓它更活化。

劉議員德林：

所以我在這邊講，針對我們現有的眷村文化區塊，我在想大高雄地區也是多元文化，不管原住民、客家，希望大家藉由文化的整體尊重跟提升。所以一直以來我們在高雄市，現在縣市合併，在大高雄地區對於整個眷村文化，還沒有當初整個高雄縣還沒有合併，來的經費挹注，這樣子的多。所以我們在第 1 年 100 年在縣市合併，還是原本的高雄縣編列的預算，到現在 101 年，你根本沒有編出來，你怎麼樣讓我們支持你的經費。我在講經費是均衡式的，它整個經費的配置，跟它各項推動的工作，你怎樣看待這個預算，你讓我們怎麼說服，讓你的預算能夠很順利的通過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其實在經費上是有增加，譬如說有關於園區的整修，我們就編了 235 萬。這個事實上議員特別提及，希望能夠做一些修繕。議員接下來特別提及希望我們能夠有一個更像文物館式的營業地點，這個我們也在協調相關的地方。

劉議員德林：

問題你這個預算沒有呈現出來，我也希望你針對這個未來…。

文化局史局長哲：

在 68 頁的部分我們有特別編了，在文字的那個部分有編。

劉議員德林：

250 萬那個嘛！〔35 萬。〕235 萬我剛才看到，本席有看過，所以在經費來講，還是實質呈現不足的狀況。我希望你在 100 年怎麼樣對這個區塊的預算，做一個補足，或者對於整個計畫的實施跟推動，這樣子來做一個前導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跟劉議員報告也承諾，因為我們在市府預算編列的時候，他抓得很緊，他不讓我們預算成長。不過我們會針對展演活動的部分，來調集相關的經費支援，謝謝。

劉議員德林：

好，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韓賜村議員。

韓議員賜村：

局長，我們林園區有一座館，裡面有包含體育館跟藝文中心，總工程費是3億2,000萬，包括土地徵收。應該發包4次都沒有發包出去，年底會發包出去。但這裡面有一部分是你的業務，就是文化館，我看預算裡面也沒有編，這明年應該七、八月就會完工了，包括管理維護，包括人力的需求，這個局長你能做一個表示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部分，事實上我們每一個鄉鎮是合在一起編，若這個館完工之後，未來運作上是不是需要文化局幫忙協助參與，或是什麼方式，這個市府會總協調，但是有關於內容的部分及活動的部分、藝文展演的部分，需要支持的話，我想，我們整個局內的經費是可以支持的。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剛剛只說到一部分，我剛剛是說，未來這個館完工之後，所有的管理，包括電費，因為你們都沒有編預算，當然，你說是把高雄市所有的館都編在一起，未來可以從裡面抽出來，這個是沒有問題，但是你是說，未來這座館完成之後，屬於你們文化局的部分，你都能完全運作及吸收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活動的部分，我們一定支持，每一個鄉鎮相關的活動經費，我們會支持，但是這個館到底是區公所來運作，或是文化局協助，這部分市府內部會做一個總決定。

韓議員賜村：

我說的是人力的需求，包括維護管理，但是現在最迫切的是經費不夠，所以才會流標4次，但是我想，這個經費是向台電、中油爭取來的，所以在年底非發包不可，如果在年底發包出去，應該在明年七、八月就可以順利完工，完工後要面對的，就是我剛才說的設備，像音響、400張椅子，第一期只編200張，後面還有不足的椅子，一些硬體及軟體設備、燈光、音響、冷氣等等，這個館都屬於你的局處，你應該站在這個立場來幫忙，跟區公所了解一下，是不是在這個月發包完，後續還需要增加的經費，請局長幫忙一下，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好，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永達議員。

蕭議員永達：

我從我們審教育委員會、空大、教育局，到現在的文化局，我來跟大家講一個迷思，就是我們經常鼓勵政府要多做資本門，資本門愈多愈好，經常門愈少愈好，所以市政府講 270 幾億的舉債都用於資本門。

我舉幾個例子，空大學生去唸，大概 11 萬多就畢業了，老人唸空大，完全沒有排富、不用錢，那個是經常門還是資本門，那個是經常門，我們經常門去挹注空大，讓空大是全台灣最便宜的大學。再來，世運主場館，我們花了 6 億 8,000 萬蓋太陽光電板，那個等於是大型的發電廠，蓋完以後，我們 1 度電 2 元賣給台電，然後再跟台電買電，1 度電是 3.13 元，換句話說，那個是資本門或經常門？那個是資本門，我們每一年還要編 700 多萬的電費給台電，再過來，那個維修太陽光電板，一年要多少錢？790 幾萬，換句話說，我們要維修我們的電廠，需要花 790 幾萬，我們用的電，全部都是跟台電買的，那你蓋那個電廠做什麼？就變成太陽光電板蓋好之後，跟大家說那是資本門的建設，因為硬體都是資本門，結果蓋好之後，好到誰了？好到台電，跟高雄市民完全沒有關係，而你只是對外去宣傳說，我有一個綠能的太陽光電板。

再來，第 61 頁，大東文化藝術園區，這個也是一樣，你花了 1 億 2,000 萬，要經營大東文化藝術園區，當初蓋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花了多少錢，局長？十幾億。

文化局史局長哲：

報告議長、蕭議員，19 億多。

蕭議員永達：

19 億。你請坐。我們隔壁，也是鳳山，就有一個衛武營，現在正在蓋，最近就要完工了，是全台灣、最少也是南台灣最大的，我們有沒有辦法有足夠的人口去餵養那個衛武營，恐怕都是個問題，衛武營旁邊又有文化中心，文化中心明年有多少藝文團體去那邊申請表演，文化中心是不是很難申請場地？

文化局史局長哲：

目前文化中心是相當熱門。

蕭議員永達：

那大東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大東，我們現在還沒有開放申請。

蕭議員永達：

還沒開放申請。大東的座位只有 800 個，對不對？

文化局史局長哲：

現在確定是 900 個。

蕭議員永達：

900 個喔！文化中心有 1,600 個，衛武營有 2,000 多個，你弄一個 800 個，主要的表演團體，比較有頭有臉的，到你那邊，一樣是賣票，只能容納 800 人，他怎麼會要？如果他要來，一定會去文化中心 1,600 個座位的，不然就去 2,000 多的，結果賺錢沒辦法賺錢，這個要賺錢很困難，每一年我們還要貼 1 億 2,000 萬，花了 19 億，每一年還要貼 1 億 2,000 萬在資本門上，蓋大東就是資本門，蓋完之後，每年還要花 1 億 2,000 萬在那裡，所以資本門是不一定會賺錢的，大家知道這個意思嗎？世運主場館的太陽光電板，那個會回收嗎？6 億 8,000 萬蓋完之後，不但不會回收，每一年還要花 790 幾萬去做維修，資本門也是會浪費喔！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蓋完之後，浪費的原因是什麼？照常理來講，爲了鳳山的需要，爲了高雄市民的需要，確實需要表演的場地，讓市民可以去，也要有高級的場域，本來就已有高級的場域衛武營在那裡了，足以滿足整個高雄的需要了，你還在旁邊蓋個大東文化藝術園區，這就是什麼呢？這就是市政府重複建置浪費，整個城市都是學土木的、學建築的、學都市發展的、發包工程用的，他們是發包工程所需要的，不是市民所需要的，所以不要被資本門及經常門的迷障騙了，只要是不正當的預算，你就要把它刪除，不把資本門刪除，每一年都要花錢去補貼喔！像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蓋好了，19 億花完了，每年還得花 1 億 2,000 萬；世運主場館弄好了，太陽光電板 6 億 8,000 萬花完了，每一年還要花 790 幾萬去維修，就是這樣，一花再花。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不節約，錢亂花，永遠錢都不夠，這是我的看法，希望教育單位要注意。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不是這樣，高雄市怎麼會負債那麼多？還有沒有意見？來！吳益政議員。

吳議員益政：

59 頁，償還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有 7,700 萬租金，是 7 月 1 日到 100 年 12 月要 4,900 多萬，這個可不可以說明一下，7,700 萬跟 4,900 萬。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就是因爲學產地的部分，當初是教育部的，經過這幾年，我們事

實上跟教育部也爲了這個土地打官司，但是打輸了，所以打輸我們就要依法編列這樣的經費，逐年償還教育部。

吳議員益政：

跟地政局再研究一下，因爲教育部本身，像我們的楠梓海洋科技大學，那個地是我們的，可是我們無償給教育部，我們用他們的就要付錢，他們用我們的就不用付錢，當然，都是爲了百姓，但問題是，這裡的錢你跟我算，但那裡的錢，你也要算給我們啊！我是覺得這個…，當然是依法。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回去再研究一下，因爲這個好像有打到行政訴訟，打到最高了。

吳議員益政：

現在沒有要跟他們說行政訴訟的問題，如果需要告，也要告啊！不行這樣！一筆帳歸一筆帳，我是覺得這個預算通過，可是先不能支付，乾脆先刪除，刪除會怎麼樣？你說看看。主秘，還是副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主秘說明。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這個案子在 97 年的時候，已經有打過官司，市政府是敗訴。

吳議員益政：

爲什麼敗訴？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因爲學產地是教育部的，學產地目前是由教育部中區的辦公室在管，所以後來達成協議，本來是要收全額，後來達成協議，我們跟他簽了一個租賃契約，所以現在以六折來支付，這 4,900 多萬，就是以六折來支付的，那時是達成協議，逐年編列償還，這其實是從 88 年一直到…。

吳議員益政：

我知道，因爲以前我們都很老實，覺得欠錢還錢是應該的，但他們用我們的，不必…，我們是老實過了頭，不只海科大那塊地，總共有六塊地，地政局，你有拿資料來嗎？不只是教育部的，還有別的部會，至少跟教育部這個帳，我覺得先刪除，才有籌碼，要說信用，議會不是不講信用，我是覺得要二邊對稱，不然對市民如何交代？我用你的地要租金，你用我的地，不必付租金嗎？走到全世界也說不通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是不是讓我們通過，至於吳議員所要求的，我們會再來檢視，因

爲這個當初，坦白講，我們沒有參與整個談判，當初是郝秘書長帶領市府的團隊，其實花了滿多時間的。

吳議員益政：

我是覺得高雄市政府在這個部分是很有信用。

文化局史局長哲：

因爲跟他達成一個打折的協議，我們不要輕易毀約，不然我們可能會…。

吳議員益政：

沒有教你去毀約，那是你們的角度，沒錯，你們要依法行政，依司法，議會我們很簡單，爲什麼我們的土地給教育部用，不用付錢，我們用到地要付錢，這個從市民的角度是沒有道理的，站在我們市議會的立場，我覺得這沒釐清，不應該付錢，那不然這兩條先擱置，你先去地政局先了解一下，因爲這樣壞人變成我們在做，大家做，誰要替市民看顧。

文化局史局長哲：

好。

吳議員益政：

我覺得這兩條先擱置，看地政局他們覺得這兩條要如何處理，如果他們認爲議會砍掉，對你們會比較有談判籌碼，那我們就砍掉，如果說還有其他的考慮，那我們配合沒關係。這兩條是不是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請劉德林議員發言。

劉議員德林：

局長，針對剛剛蕭議員所提到大東文化園區，蕭議員講的也有道理，一方面要提升地方的文化，藝文的表演場所，一方面在整體的，每一年注入的經費這麼高，大東文化園區在 101 年度，馬上要面臨開館，在開館的整體營運項目裡面，當然我們要帶動藝文各項藝術團體有個表演的場地，在這上面二者均衡，你如何面對未來，每一年 1 億 2,000 萬，只是指在這上面是 1 億 2,000 萬，還有它周遭連帶經費的挹注，那是很高的，那你來提一下，往後一年當中，怎樣能夠提升出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 1 億 2,000 萬元裡面，事實上原本市交、市國的經費就佔了 6,000 多萬元，所以真正放在大東演藝廳的部分是 6,000 萬元，再加上整個園區編列了 1,500 萬元左右，總共整個這麼大的藝術中心只編列 7,500 萬元，這當然是市府財政拮据，我們最後爭取來的經費，坦白講這做爲一個文化中心應該有的經費不是很合理，如果你向我說，對一個鳳山地區真的亟待藝文開發的地區來講，初步只給它這一點點錢，我們覺得其實有待努力，我

覺得一個新的場館，一開始應該給與多一點的經費，讓它有個好的展現，不然的話當初蓋這藝術中心目的又何在呢？所以我想向議員報告，我多次向議員提起希望未來我們在地所有的團隊，不管是專業、業餘，還是民間、社區的都能夠到這個藝術中心來演出，演出當中我們需要給它好的支援系統，也就是說這個演藝廳這麼複雜，所以我們才需要有專業的後台人員和前台人員來支持它，我想我們既然已經蓋了，我們應該把當初的初衷，再用最省錢的方法來完成，這個部分，坦白講也是我很大的壓力，因為過完舊曆年後，就要開館了，所以我一直向大家拜託，你先支持我的經費，如果說過了一年以後，大家覺得這個藝術中心做得不好，要來檢討我的作為，那我沒有話說，可是現在正準備開館之際，坦白講我的壓力比誰都大，我也不是自己去蓋這個藝術中心的，但是縣市合併後想當然爾，這就是我的責任，我就是必須要在鳳山地區，讓藝文人口培養出來。謝謝。

劉議員德林：

也就是說在這一年當中，我們新開館要面對各方面的期待、提升，能夠看經費的挹注之下，怎樣對於未來來做，如果一年之後整體經費一筆、一筆在你整體營運狀況之下再來做個檢討，是不是？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

劉議員德林：

所以我也期盼，這是一個非常艱鉅的工作，當初在高縣、市尚未合併的當下，我們在想整體的高縣，也是百萬縣民所期待著對於藝文和藝術團體進駐表演，有個非常好的，符合現有環境之下的提升，那既然已經蓋了，我希望責任加重，這預算可以看到，剛剛也有議員提到，我在想這也是議員們心裡面的隱憂，這隱憂也是我們共同的隱憂，也希望面對這個問題，能夠提升出來我們大高雄市民所期盼的一個需求，希望在這上面你多留意、多加把勁，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李喬如議員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針對剛剛吳議員提到的是滿有道理的，當然他站在他的角度，來提出是為關心市民的權益在把關，不過我願意將這個歷史，講清楚一點讓大家了解，剛剛吳議員所提到的那塊地，我們都很清楚，它是 44 期的重劃地，地政局當時把它借用來做為綠地的使用，不過地方的民衆是滿喜歡

的，當然這個過程裡面地方政府與中央政府怎麼處理，處理到司法，然後又這樣處理，我覺得應該也是要告一個段落，不過我認為教育部應該跟地方政府有個共識，還有再提供給大家參考，其實它不只這塊地，它在美術館園區內還有六筆的學產地，這六筆地在四年前我們都在努力，希望教育部中部學校產地的這六筆地和你們現在在繳地價稅的部分，現在地政局在使用的那塊，我們希望要交換，要跟科工館來交換，科工館建築物屬中央政府建造，土地是屬高雄市政府所有，有在對談要如何？但我不知道對談這麼久為什麼沒結果，但我在此也要為教育部的學產地，中部的辦公室說一些好話，因為我在地方也向教育部學產地借了二塊地，提供地方作綠化和兒童遊樂區，所以我也要感謝學產地這個單位，當我們在無償借用時，他們很乾脆就借給我們使用，沒有租金的，特別在此向吳議員報告，但是我支持吳議員的看法，這樣的事情應該要弄清楚，所以我要呼籲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針對這種土地都還不清楚要做個清查，我希望科工館的地價能夠評估出來和美術館園區及吳議員說的那塊還有六塊學產地，都一起來談判到底差價有多少？我是希望中央政府要將就地方政府，因為中央政府比較有錢，地方政府比較窮嘛！建議局長和地政局，我也向市長報告，針對吳議員講的，還有學產地的交換要儘速辦理，這樣有助於高雄市政府土地管理上的方便，我也建議學產地中部管理辦公室能夠再來與地方政府談判，價錢可以再軟一點，否則我們的財政也滿困難的，我對預算沒有意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張漢忠議員發言。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召集人、局長、議會同仁，大家好。在此請教局長，對文化工作者團體你有編列預算，文化工作者與團體之扶助、輔導，有編列這條預算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第幾頁？

張議員漢忠：

工作文化補助有沒有編這條預算？58頁你們的計畫內容。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對。

張議員漢忠：

那是要用什麼標準才能達到補助和輔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有好幾種的審查方式，針對表演團體有表演團體的審查，譬如你是舞蹈就由舞蹈的專業老師來申請，音樂由音樂系教授來申請，另外設計類有設計類的申請，每一種的申請狀況都不同，在這裡所寫的，主要是審查一科文化發展中心文學的部分，文學的部分是針對創作獎助，因為我們也知道，在這多媒體的時代，文學工作者越來越弱勢，所以他們要寫作要出版，基本上有機會可以從這裡申請。

張議員漢忠：

在此再提醒，剛剛劉議員、蕭議員都關心大東藝術園區，當然大東藝術園區，過去在高雄縣時代，它是非常期待的一個鳳山地區，我們議員也很期待，既然投資這麼龐大的經費在鳳山大東藝術園區，是不是未來我們明年要開館？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

張議員漢忠：

明年開館當中，你剛才有提到，在開館當中，因為你現在壓力也很大，要怎麼樣把大東藝術園區，達到預期的目的，是不是未來不要讓大東藝術園區浪費、閒置在這邊，我們大東藝術園區是不是要一個很好的規劃。

文化局史局長哲：

事實上我們希望一開館的時候，我們有辦法協調兩廳院，就是台北中正文化中心，在中正紀念堂，那是我們國家最好的表演場所，事實上都是國家級的和國際級的，我們現在已經協調好了，跟他們國際級的節目和國內好的節目，在台北演出結束後，直接到我們大東藝術中心演出，事實上，我們希望開館的時候先把這個藝術中心的定位、位階拉高，我想這樣對鳳山地區也是一件好事，這樣接下來，也會有比較多人願意進來，謝謝。

張議員漢忠：

還有一點，我請教一下不知道跟我們有沒有相關，因為在還沒有合併之前，我們高雄縣有很多間國小，在推動歌仔戲，從小培養一個歌仔戲的基礎，但是在合併之後，好像依我的了解，現在這筆經費就沒有編了，或是沒有補助，這個區塊是不是要來繼續？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我會特別來注意，事實上在我們合併之後，我們支持歌仔戲到鄉下演出，這部分的場次和經費沒有減少，但是我們可能在學校這部分的介面，我再跟教育局商量一下，看有沒有辦法有更多的深耕的教育過程，好不好？這部分我們特別來注意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沒意見了。那就針對吳議員益政 19-1-59 頁，7,749 萬 9,000 元，償還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 88 年度至 96 年度使用補償金；還有另外一筆，4,979 萬 8,000 元，教育部美術館學產地 99 年 7 月至 100 年 12 月使用租金，兩筆暫時擱置，其他照案通過。沒意見吧？通過。（敲槌決議）

請等一下，現在有本市苓雅區福東里、福居里、福祥里、正言里，由各里里長帶領市民 100 多位來本會參訪，請大家掌聲歡迎。請繼續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第 63 到第 75 頁，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預算數 1 億 9,153 萬 7,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在 69 頁，市定古蹟，我們打狗領事館登山古道修復工程，我覺得那個地方，不管是國內還是陸客，或者外國人到這邊來，這是算指定，應該是必遊之地，事實上現在老化，不要說老化，正常人去那邊要上去是有困難的，我記得我以前好像曾經建議過，那邊是不是能夠設計一個電梯，不管是斜坡式的或是階梯式的，有創新的，登山的也有那種階梯，垂直式再做一個走道過去，不知道為什麼，現在都沒有進度，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你交代以後，我們事實上在這一期的山下，也就是真正的英國領事館，不是英國領事館官邸，山上是英國領事館官邸，山下的英國領事館跟這個登山古道，我們好不容易爭取市府和中央的支持，我們真正把它修復之後，我們在整個設計規劃階段，因為這是一個古蹟範圍，事實上它所受到的要求和保護程度特別高，我們確實是有評估過議員建議的電梯的部分，我們初步評估那個經費應該是要 1 億元以上，我們在這個部分，目前我們真的是還沒有辦法有財源，我們是不是先把山下的基本修復先完成，因為它是一個古蹟範圍，所以它所要求的恐怕沒有辦法是議員講的這個斜坡式的，它必須是直立式起來，這個部分事實上它的經費初步估計就是 1 億元以上。我覺得是不是讓我們在第二期我們再來思考。

吳議員益政：

第二期是多久？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就是讓我們先把這個部分先完成，山下的部分先完成。

吳議員益政：

你應該要先做評估，我認為 1 億，我不知道為什麼那麼貴，我說的是最好的，最好的標準，以觀光角度去看，所謂的觀光的角度，它的量其實要很大，水準要夠，品牌要好，最主要是設計也要跟地方協調，我們到瑞士也看過古蹟，古蹟、古堡也是一樣用電梯去處理，當然是你手法的問題，所以我認為你至少今年要規劃，有沒有問題？至少規劃沒有問題吧。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這樣好不好，我們再把這個案子，用比較專業的，再委託更專業的人，針對從這個十八王公廟這邊，我們理想當中是希望在園區裡面直接上去，因為在園區裡面是古蹟範圍，所以它的要求比較高，我們兩個案子都做一個專業的評估，然後我們再來跟吳議員報告。

吳議員益政：

對啊，甚至於你可以在這邊先做起來嘛，你不在古蹟這邊做過來，做一個走道，天空步道走過去，因為這是有錢賺的，這個不是要花錢的，這個觀光客會去的。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知道。

吳議員益政：

我希望加強這個部分，能夠很快看到。

文化局史局長哲：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西湖你有沒有去過？杭州雷峰塔，你有沒有去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沒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當一個文化局長為什麼不用常出國走走？你有空去雷峰塔看看，那個才叫古蹟，現在整個雷峰塔都搭電梯上去，甚至只保留下面的地而已，剩下整個都是新的，遊客如織，花錢可以收 10 億，我告訴你，好不好。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76 頁到第 81 頁，文化建設與活動—表演藝術推動，預算數 5,986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來，蕭議員永達。

蕭議員永達：

我來請教吳正婷吳主任，這是你負責的部分嘛，我在電台有聽到你的廣播，你最近在推銷什麼活動？

文化局表演產業中心吳主任正婷：

我們現在在進行的有庄頭藝穗節。

蕭議員永達：

好，你請坐，本席正式以議員的身分在此表揚吳正婷主任，我自己也有在推動一些文化藝術活動，我覺得做公務人員，他是有站在市民的立場，有為市民的荷包把關，而且不畏懼議員的權勢，可以說是不卑不亢，有守有為，我覺得公務人員應該可以學習吳正婷主任的精神，我也以議員的身分，正式在此表揚吳主任，我覺得身為一個公務人員，你是值得尊敬的，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第 82 頁到第 86 頁，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預算數 8,301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議長、局長，請問那個是不是有包含我們整個文化，上次那筆預算是不是含在這裡面？

主席（許議長崑源）：

紅毛港文化園區，對啊。

吳議員益政：

是這一筆嗎？5,000 多萬這一筆，不含基金？基金你投資的是放在哪裡？

文化局史局長哲：

在這裡，在第 85 頁的 5,700 萬，85 頁的 5,700 萬就是這一條。

吳議員益政：

不是現在這一個科？

文化局史局長哲：

85 頁。

主席（許議長崑源）：

85 頁。

吳議員益政：

那下一個科目我再質詢，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等一下，19-1-85，設備及投資 5,700 萬，辦理「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經費，應該要先暫時擱置，因為他那個紅毛港文化園區，他那自治條例跟預算一起送過來，自治條例沒有過，與程序不符合，所以這條要先擱置，等那個自治條例審查三讀通過再抽出來審議，這樣才符合我們議會的精神。好不好？沒意見啦！吳益政議員。

吳議員益政：

我是同一筆嘛！那就按照主席的裁示。第二個，還要請教第 85 頁有一個 700 萬，利用閒置空間獎勵文創產業回流本市創作，培育文創人才，這個 700 萬是跟過去那個有什麼相關性？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一直實施以來算是大家感覺還不錯的，就是有關設計人才回流的這個計畫，我印象當中應該在議員的這部分，我們也把整個成果報告的書面展覽提供給議員來參考。

吳議員益政：

因為我最近跟財政局，你知道財政局已經要了好幾個空地閒置宿舍，有些點我看起來就很適合讓藝術家回流，因為我們現在回流還是 2 萬 5,000 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2 萬，對。

吳議員益政：

2 萬元嘛！他如果在那邊有工作空間，我覺得財政局很有誠意，要不然人家都在罵，說你放著要收回，他已經加速收回，結果上次有問經發局，經發局對文創坦白講，從產業是要經發局，可是畢竟他的人才沒有文化局這方面的專業，你們說你們很忙。第二、你們說你們的閒置空間很多，所以沒有要接，我一直對這個，我一直對文化局角度的不夠積極，我一直很有意見，我想局長你可以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其實我們這個案子做到目前為止，議員也知道我們大的方向是對的，那議員在去年就提及說，優先鼓勵使用閒置空間，所以我們事實上在辦法上，包括預算說明上，我們都已經把議員的精神納進來，我們在辦法上，

我們也鼓勵大家申請的時候，希望以閒置空間做優先，議員如果希望財政局這幾個空間更加的妥適運用，我們可以把這幾個空間標示在我們的徵案的辦法當中，所以你如果用這幾個空間，我們優先給予支持，我們也可以用這個方式，只是我們的精神是在於這麼多的閒置空間，他的所有權的單位，應該要負起的責任是把這個空間的修繕或者整理把它做好，而不是把這些空間所有管理權全部交給文化局，這個坦白講，在這個階段我真的做不到啦！

吳議員益政：

對，局長，我是不好意思，有的還讓你先選，都是不用修繕的、很舒適的，那都有人在住的，現在因為資格不符，或者是說要收回，就是說他住在那邊不合，有些還是別墅型，有的宿舍地點是在四維路，地點都在文化中心附近，都是三層樓 6 戶，一間 20 坪，藝術家進駐剛剛好，也不用修護，等於替你要財產給你用，你還…我知道啦！

如果說破破舊舊那沒問題，就像你講的，可是我告訴你，很多藝術家房子除了結構有問題以外，最好是破破舊舊的，他才能隨自己的意思裝修，不會說這漂漂亮亮的被亂敲，那本來就是財政局要敲掉做空地的，所以對財政局來講資產是零，可是從結構，如果安全的話，那個是最優先的，我覺得文化局，我不好意思說你們實在不夠積極，我是放棄了，你知道嗎？我叫經發局，慢慢去教經發局。

文化局史局長哲：

議員，這樣好嗎？不好意思，我承諾說針對這一戶或這個空間，我們特別有一個徵案，把他藝術家進駐的方式標榜出來，來徵求藝術家同意來進駐。

吳議員益政：

市政府隔壁那條巷子，那是最好的一排，鹽埕還是苓雅國中的宿舍，都廢置在那裡，放在那邊都沒人住啊，讓藝術家住在市政府的隔壁，活化讓市政府中午休息要去那邊喝咖啡、吃飯也是可以啊！還有看藝術展覽，我是覺得那個部分優先處理是最好的。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先拿一、兩個案子來進行徵案，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記得你上回就有提過了。

吳議員益政：

對啊！提起很久了，財政局和經發局前兩天我把他們兩位留下來，兩個推來推去，財政局說地都沒問題，要交給文化局，要交給經發局，他們都

沒問題，管理權都給你們。經發局本身他們沒有文化的人才，但是產業是要經發局，真正能夠有辦法去處理是文化局，他們就怕說又要花錢去整修，我說藝術家最好你都不要理他，你就空間給他，隨便他們自己要怎樣，那才有藝術造型，你替他整理好他就不要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看這個局長有像藝術家嗎？

吳議員益政：

這要讓平面媒體記者來評論，議長問這個我再請教，大家都對曾志朗擔任文建會主委到底什麼定義，是不是文化人？文化人定義？你當初做的時候，曾經也被質疑，你這幾年擔任文化局長，你覺得你有什麼轉變？學到什麼？你要對文建會主委曾志朗說什麼？你要不要教他一下？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不敢教他，但是我會積極跟他爭取經費。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他們兩個有得拼。

文化局史局長哲：

跟議員報告，其實文建會我們很積極在爭取經費。

吳議員益政：

就是一樣，剛剛你說我們的古蹟已經過去了，古蹟的經費永遠就像你講的不用，包括我們議員，前次藝術家高師大研究生裸體表演之後，報紙報導一天，一天而已，文化局也說沒有錢，都是國防部，國防部連回應都不回應，財產是他們的，文化局是很認真，這部分要誇讚，他把它化作古蹟了，保存住了，不然會愈來愈差，問題是我們沒錢去編預算、去幫忙，我還是跟教育局上次附帶決議一樣，我請文化局兩個禮拜告訴我，兩個禮拜把所有高雄縣市古蹟，已經做古蹟的、文化景觀的，如果要理想規模，初估有一個預算計畫，哪一個古蹟要多少錢？文化景觀要多少錢？總共要多少錢？寫一寫拿給曾志朗，寫給三黨的總統候選人，現在文化人在逼他們嘛！你們要承諾啊！你跟他們承諾，我說的嘛！三位候選人一定有一位當選嘛！不管誰當選都要做嘛！有時候不能怪他們，因為地方的事務我們最清楚，那每個地方都在爭取，所以請你把我們的需求列出來，太慢就來不及了，權力過期無效，你兩個禮拜，選舉這最好的時間，這不是向中央勒索，這是希望他提供政策，他要擔任總統，知道地方這個部分角色的需求，請你兩個禮拜提出來，請你送給你們的小英，請我們的議長送給馬總統，我會送給我們的主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做到？可以啦！周玲玟議員。

周議員玲玟：

我想延續閒置空間文創的這個部分，當然對文化局這邊來講，我們常常一直遇到這個問題就是預算、預算、預算，我都覺得南部的藝術家好像真的很可憐，好像南部都只有窮的藝術家嗎？其實南部也不見得只有窮的藝術家，其實益政講的沒有錯，最近財政局很積極，幾乎你在市區的大街小巷的那種閒置空間，他們真的講了幾年最近都清出來了，有些東西轉個彎就是一個漂亮寬闊的地點，轉個彎就是一個有味道的小宿舍，其實這件事情是不是一定要落到我們一定要用錢去補助？我覺得文化局事實上…，南部沒有從事商業很成功的藝術家嗎？其實少數，我們其實往整個台灣找都可以，你可以累積，把這些閒置空間累積起來，我們可以有一部分是不錯的，我們可用另一種方式去跟文創人去做交換，我不一定是補助你錢，但是我這個地方，我如果今天已經是一個有知名度的藝術家，我市政府文化局提供你這個場地用十年，可以吧！我允許你在這裡做文創的商業價值，可以吧！我允許你使用，但是你必須經過我文化局的審議，你必須花多少去做怎樣的設計，你怎麼樣經營這個文創空間，可以吧！相對之後是我其他的協助，並不是每一件事情，文化局只要遇到表演團體的價值，我們永遠都是2萬、3萬的價值在計算，那個是不對的，那很像22K你知道嗎？所有的大學生因為一個22K，所以從此列為萬劫不復，因為他再也不會比2萬3,000跟2萬5,000再高的薪水，如果高雄市你遇到文創，跟遇到你其他地區型的表演，你永遠在2萬跟3萬打轉，他不會是一個有進步空間的嘛！我們自己壓到了自己嘛！那我是覺得說這些空間我是建議文化局，你跟財政局最近我們把它找出來。其實有一些我們可以丟出去，用商業的文創來做交換，它對這一些只是嗷嗷待哺。藝術家真的不一定要死後作品才有價值，你對這些嗷嗷待哺、也許現在還沒有成名，對他們其實也可以有個拉鋸的作用，好不好？我覺得可以往這個角度去做。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會找財政局再談一次這個案件。

周議員玲玟：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好，就針對19-1-85頁，預算數5,700萬元，說明：辦理「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經營紅毛港文化園區計畫案，5,700萬暫時擱置，其餘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第 87 頁到第 89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影視產業推動業務，預算數 3,076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90 頁到第 98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駁二營運中心業務，預算數 2 億 1,17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你這裡有一個 700 萬藝術設計節，你前面有個旅費的出差費 12 萬，就是要到德國考察文化產業，你們要去哪裡？又要看什麼？考察德國和荷蘭的文化產業，你們為什麼都排一個人？

文化局史局長哲：

不是我們排一個人，是我們申請之後，在市府整個審查時，刪到剩一個人。

吳議員益政：

一個人你要自己去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什麼？

吳議員益政：

什麼人要去？要看什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還沒有決定。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你去要做壞事比較沒人知道，哪有派一個人的，至少也要有個同伴，不然我和你去，好不好？

吳議員益政：

好，不然你去。

主席（許議長崑源）：

真的嘛，真的窮到這樣，我不相信。這個問題我們去年就跟他……

吳議員益政：

後來他有帶人去上海和北京看那些藝術村，他有說到做到，這算是有信

用，所以我就沒有繼續問了。荷蘭的部分，在每年的10月有個設計節在愛因多芬，它那個是產業和設計節，我認為是目前實用性是最好的，它的設計的原創性和產業的連結，就連他們的公車都由學生設計的，設計之後，不只是他們自己的都市使用學生設計的公車，連法國的城市和韓國首爾也跟他們買公車設計的版權。所以我是在問你這個700萬，當然700萬是不夠，可是不是叫你編公家錢，希望成為每年固定的，讓產業來投入，一起來共襄盛舉。像你現在辦的候車亭有文化局做的，公車處也在做候車亭，還讓學生設計，你把它連結起來，就是這些設計的東西要跟生活介面，有的是跟產業直接做一個平台，讓產業願意用學生的設計，它能夠馬上進入到產業，市政府有輪船、公車、候車亭及有很多的公共家具，你可以提供這些，他們設計完之後，那些產品直接可以落實到我們的城市裡面，這樣那個設計節才會永續。所以這個700萬，我希望跟前面的連結，如果你沒有特定的議題的話，我建議你到荷蘭，當然全世界都有，我目前看到的是荷蘭愛因多芬那個城市，是最適合連結這個700萬的產業。我現在是說，你這個700萬裡面要包含整合公車處、公共藝術、候車亭、公車內部的造型，包括輪船，那些商業性現在就是觀光，坦白講，輪船都不是很好，我們只能用空間設計去表現。這些就讓學生設計，不是憑空想像，你已經有議題給他，他就會有設計的方向。你可以分幾種，我有主題性的，市政府給你，我有這些需要，你去設計就往這個方向。第二個，你自由發揮的二組，不然大家只是看看，也很熱鬧，我也去參加，乍看之下，人非常的多，結束之後，留下什麼？我常講留下什麼，這是非常重要的。

所以，你的700萬部分，請你把那個具體計畫再跟議會報告，看你們的具體計畫要怎樣連結，還有我剛剛說的那些，以及市政府其他的部門。本來我們最大的消費者就是市政府，最有能力花錢做這些工作，連結性跟市民關係最強的，就是市政府，所以請你的設計這700萬要產生7,000萬，甚至於7億的價值，這樣才有意義。

文化局史局長哲：

上次你在大會就提到，有關於去荷蘭看，像生活設計或低碳或環保設計的部分，其實就是因應你這樣的提出，我們才提出這樣的出國考察案。我們也希望未來在設計節當中，有多一些生活設計、低碳設計或節能設計、空間設計，這都是未來的趨勢，這個我們知道。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好，請蔡金晏議員發言。

蔡議員金晏：

針對駁二的問題，駁二這幾年在那邊辦了好幾場，其實是有關於音樂表演的活動，包括今年的「大彩虹」。我們都知道駁二部分，附近就是住家，這個問題我也一直跟我們局裡面反映，我們是不反對駁二把人潮帶進鹽埕區，但是有時候跟居民的生活安寧，如果直接有相衝突的，這部分是需要再考慮。所以我想問局長，今年的預算在音樂活動的部分，有沒有做一些規劃？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音樂活動部分一直持續有在進行，因為流行音樂中心也是我們推動很重要的政策目標。但是議員也特別一直提及，有關噪音的部分，所以我們大概採取幾個措施，第一個，我們也嚴格執行，就是到 10 點就結束，我們在駁二活動基本上 10 點以後應該是沒有。第二個，我們也特別在區位和方向的考量上，我們有特別在注意這件事情。第三個，我們甚至有在評估，就是像月光劇場，大家最常反映的，是不是能夠有噪音防制的功能？我們有在評估這件事情。這件事坦白講，要花一些錢，我們也希望能夠跟市府、中央爭取一些錢來處理，但是這個要給我一些時間，因為我真的一下子沒有辦法做到。所以我們對這個案子確實有很謹慎在處理，也因為議員一直提這個問題，所以我就坦白跟議員講，流行音樂中心的設計過程當中，特別針對噪音的部分，我們特別有一個專案小組在處理，我們也希望未來這個不會成為大家的一個夢魘，因為成為大家的一個夢魘的時候，事實上大家都會去找議員，屆時議員會更難過。尤其現在看起來在高頻的部分，都可以透過噪音防制處理，現在比較難處理的是低頻。議員也講到，其實很多人反映的不是大聲的問題，是那個低頻的振動，大家會比較有意見，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特別在處理。

蔡議員金晏：

這個「月光劇場」顧名思義就是月亮照得進來，議長，其實它就是露天的，也就是房子沒有蓋屋頂，所以叫做月光劇場。簡單來說，這部分就等於是一個露天的，如果沒有特別做隔音處理的話，這部分局裡面也有答應要去做一些…。在整個流行音樂中心還沒有建置前，似乎文化局在那邊還是會辦理相關的活動，我們盡量把它移到光榮碼頭，遠離民宅的地方，因為有的相隔約一、二十公尺就是民宅，盡量不要有這樣的情形產生。我是比較建議，其實我們辦了許多比較靜態的活動，也是可以吸引很多人潮，我們不一定要辦那些…。這部分的音樂活動，我們可以找一些比較空曠，譬如在世運主場館，當然那邊也有他們的考量，盡量是以不妨礙，因為畢竟它隔壁就是住宅區。這個至少在法令上，環保局也會對你們開罰的，

不要做這些於理於法都是違法的事情。我是對預算沒意見嗎？包括今年和未來，在流行音樂中心還沒正式啓用，因為到時候流行音樂中心啓用以後，它在室內了，就比較沒有這個問題，這部分請局裡面盡量審慎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麗燕議員，請發言。

曾議員麗燕：

局長，我以前也曾經建議過，文化局很多的活動幾乎都在比較接近市中心的的地方舉辦，像現在的駁二或你們現在講到要到主場館，或者是未來的音樂廳。我那時有建議過在前鎮、小港，文化局一直很少到這個地方來做活動，紅毛港文化園區，明年的二月就要完成，開始要做營運，我希望在駁二或者市內有很多地方，因為吵或是滿檔，我希望有很多的活動，包括演唱、文創或很多的展覽，我希望可以移動到紅毛港文化園區這邊來舉辦，只有你們的活動多一點機會給小港，我想會帶動這邊的繁榮，會帶動這邊的觀光收入，也可以配合未來我們有三艘船到紅毛港園區來，這是一個非常正面的互動，我希望局長不要忘了小港區，我們很需要文化局來這邊多費一點心，帶來這邊做一些活動，局長，你能不能承諾？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承諾。而且紅毛港文化園區我們希望工程可以儘快收尾，收尾之後我們當然會有很多相關的活動，這樣我們的船才有人，這個部分議員已經告訴我好幾次了，我們也積極在準備，現在是工程最後的階段，我們先把工程完成。

曾議員麗燕：

謝謝局長，希望在文化園區可以多辦一點活動。

吳議員益政：

雖然是小港區，其實和我們苓雅區一樣，你到新光碼頭辦的大港開唱，或者是到世運主場館，其實都有歡迎的，住戶也說唱到 11、12 點，這種活動你們要唱到高興，我看在小港紅毛港文化園區最好，你唱通宵、唱到天亮或早上 6 點也不會吵到人。

文化局史局長哲：

但是也是要有觀眾。

吳議員益政：

你的節目如果很好，就算要搭飛機人家也會去看，何況只是搭船而已。我覺得如果你要辦通宵的，請他到紅毛港，像你講的，你造了三艘船，你沒有節目誰會去看？不管多遠人家都搭飛機出國去看，何況是文化局，不要說市內，外國人也會到高雄來看，這樣才好，你還怕太遠。我覺得你在

世運主場館也好，或在新光碼頭，或者在駁二，你可以辦活動，但是 10 點以後不要辦那個會吵人的節目，這是基本常識，不必人家提醒，10 點就要結束，如果你要超過 10 點請到紅毛港，很多小港地區的民意代表和居民都很歡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好，謝謝。

曾議員麗燕：

紅毛港園區這邊沒有住家，你要表演到多晚都可以，問題是在於我們的活動是不是有可看性？就像很多活動在台北舉辦，為什麼高雄很多民衆他願意搭飛機或高鐵到台北去看表演，這些可看性很高的活動節目，我想這個是在於文化局有沒有好好規劃好的節目，這個最重要，拜託局長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主席，其實我事先有跟局長溝通過了，就是第 94 頁有一個「好漢玩字科技互動」的費用 500 萬的部分，你是每年都編列 500 萬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有逐年降低，去年編得比較高。

李議員雅靜：

今年 100 年編多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編了 750 萬。

李議員雅靜：

你留在高雄市的有哪些東西？

文化局史局長哲：

所有的東西都留在高雄啊！

李議員雅靜：

沒有啊！活動結束以後他們都各自拿回去了啊！你留什麼在高雄市，讓我們高雄市民或外來的觀光客看到什麼？你那些錢花到哪裡去？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是一個科技互動的展覽，它不是公共藝術，所以它不是要留下來，這個展覽基本上都是由南部的藝術家和相關的科技大學共同來參與，所以它是南部藝術家和南部科技大學…。

李議員雅靜：

我的見解跟你不一樣，這裡面可以留下很多東西在高雄市發揚光大，局

長，早上你們有人提供我《好漢文化節》那本書，你們說那一本是成果，我看裡面有很多東西你可以留在高雄，而且可以把它變成周邊商品，它等於是我們每年的創意活動，可以讓高雄市有一個很特別的亮點，可是你沒有發揮，你讓這700多萬就這樣付諸流水，你不要只會說「是」，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你有沒有去思考過，所有的藝術家，它創作了這些東西，你留什麼下來？你可以把它拿來，比如說很多特殊的文字，我看到有一個很像高雄、好像左營的LOGO，他畫得很漂亮，那是高雄市的地標，你可以把它當成地標，拿來把它變成周邊商品，未來我們迎賓的時候、送人家紀念品的時候，你可以拿這個東西送，你至少有留下這個東西，你可以去宣傳、去發揚光大，或者各局處要買紀念品的時候，你可以和庇護工場結合，看他們可不可以結合我們「好漢玩字」的整個系列活動所衍生出來的東西，是不是那些圖案，或者比較有創意性，或者比較具有商品行銷性的，又可以行銷高雄市的，結合在一起，能不能留下東西？可以啊！局長，我如果這樣講可以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議員提及讓它變成城市商品或周邊商品的部分，我們會來再強化，我們…。

李議員雅靜：

這樣是不是可以為高雄市留下一些東西？每年花那麼多經費都沒有留下任何東西，有誰會去看你們那幾本書？除非我學藝術才會特別有興趣，但是，如果我們把它變成是一個商品，我剛才才提到庇護工場，你也可以跟觀光局結合，你辦一項活動可以串聯很多局處室，然後又可以幫庇護工場提升亮點，何樂而不為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強化這個部分來努力，讓明年有留下來一些…。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可以提個計畫書？〔好。〕什麼時候給我？

文化局史局長哲：

在我們今年初準備明年的展覽的時候，我會提給你。

李議員雅靜：

大概什麼時候？

文化局史局長哲：

大概過完舊曆年之後，因為我們這個展覽是明年才要進行。

李議員雅靜：

明年什麼時候？

文化局史局長哲：

應該是明年暑假的時候。

李議員雅靜：

那你2月底之前給我，可以嗎？〔好。〕這筆500萬的費用希望在明年有很好的發揮，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第95頁，駁二藝術園區做那個景觀工程花了3,000萬，我們從這個預算可以看出來，在硬體設施方面，你看，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花了19億元，每一年還要花1億2,000萬去營運一個目前只有900人的座位，可能比較有頭有臉的團體去那裡會覺得不划算，你從這些就可以看得出來，駁二藝術特區很像什麼呢？今年2月議長帶我們去橫濱考察，橫濱旁邊有一個紅磚倉庫，局長，你有沒有去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有去過。

蕭議員永達：

這個整個氛圍是不是很類似橫濱碼頭旁邊的紅磚倉庫？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有正式和他們特別交流過。

蕭議員永達：

我覺得高雄市政府以後的經營，應該就是類似駁二藝術特區這樣，本來就有硬體設施在那裡，我只要花3,000萬就可以營運，駁二這裡花了2億多來營運，結果硬體只花3,000萬，所以大多數的錢都花在軟體、辦活動和補助藝文團體，實際的錢花在哪裡？花在高雄市文化人身上可以感受到的。但是大東文化藝術藝園區的錢大部分都是誰拿去？我告訴大家，做土木、做建築、做土地開發，19億他拿去了，其他有多少文化人可以感受到？跟文化人幾乎都沒有關係。所以我們在審這個預算的時候，千萬要有一個迷思，資本門和經常門，資本門只要是浪費，資本門也要把它刪除，否則那個資本門會變成一個永遠的無底洞。你19億花完了，做土木和做建築的把錢賺走了，結果你每年還要花很多錢去補貼，明天我們就要審農林部門完，就要審交通部門，就會有輕軌這些東西，捷運也是類似的情形，花了高雄市政府二、三年的預算，建好之後，你每年還要補貼很多

錢，那是什麼門？那也是資本門，所以資本門該刪的也要刪，不然你留在那裡，高雄市政府的財政永遠都無法改善。

我覺得駁二藝術特區是一個成功的個案，我希望市政府以後思考，不要再搞那些大建設的東西，每次都花那麼多錢，結果做土木的把錢都賺走了，結果以後會禍延高雄市。因為輕軌跟你們無關，所以暫時不發言，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這是我們高雄很重要的發展地，不管是文化或是將來的觀光，這是關係輸贏很重要的角色。七賢路右手邊那一群倉庫，目前文化局有什麼打算？台糖那些倉庫，現在是財政部海關租來放走私貨嘛！這麼好的地方。

文化局史局長哲：

你上次跟我們提起這件事情以後，我們其實花了很多力量跟台糖和關稅局在交涉，最近會有好的成果，我們應該會把它拿回來。

吳議員益政：

要不要把它劃為文化景觀？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雙方正在協議當中。

吳議員益政：

不要再引起爭議。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把它取回來。

吳議員益政：

那個地方，剛才蕭議員提到橫濱，我不曉得他們整個營運模式和所有權怎麼處理，因為那是大跨距、大空間，不要像第一排面海的那部分，直接租出去只有租金而已，沒有辦法把那個氛圍整個營造起來，那個最棒的地方、最好的餐廳、最好的景觀，不要說人家做得不好，以國際的水準，不夠好、不夠國際水準，本來那應該是一個地標，結果不是很迷人。那個部分，我看那一區只剩兩塊地最重要，就是台糖的倉庫，現在海關租用的這五、六個倉庫群，跟右手邊的高雄港，高雄港都發局在處理，文化局這個真的可以做很好的規劃，請你以在地的資源、國際的眼光，這一塊如果做得起來，我們才有希望。不然像你講的，我們一年才花多少錢，辦很多活動，你的思維一定要跳脫現在辦活動的思維，看有什麼營收可以在裡面處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我們會特別來做，是不是先讓我們不要打草驚蛇的狀況下，先拿回來經營權，因為那個地方對整個鹽埕的改造、景觀的改造等都滿重要的。

吳議員益政：

我們拭目以待。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個只要花很少的錢，但是效果會很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大概快要成功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鄭議員光峰發言。

鄭議員光峰：

第 87 頁已經審過了，不過，我要問局長有關影視產業的部分，我很喜歡看電影，到底這個單位，或者文化局到底在這樣的單位的定位是什麼？你是爲了要拍高雄在地的文化，或者是我們要培養一個導演，我覺得這個很重要，因爲管不完。我覺得這個東西包括你要去做一個國內團體的補助，這個東西都要有效益評估，我是覺得這樣。第二個，各縣市的影視產業是怎麼樣？如果像上次的「痞子英雄」大家都會給你鼓掌，但是我覺得那是無心插柳柳成蔭，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到底定位是什麼？我們要行銷高雄，因爲這些錢花不完，或者我們邀請這些導演來拍在地的東西，不然這是中央的，我的感覺是這樣，請局長解釋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當年「痞子英雄」連續劇之後，第二年是「不能沒有你」，一個是金鐘獎、一個是金馬獎，去年有「青春啦啦隊」，這也是高雄的故事。議員說得沒有錯，坦白講，影視產業，尤其現在國片復興之後，現在要拍片的人很多，現在拍的電影幾乎有一半以上都會來高雄。事實上，我們大部分都沒有補助，我們是用行政資源的方式幫他們解決問題。

鄭議員光峰：

局長，就這個問題來解決，我們到底要什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現在影視產業我們進入一個謹慎評估的階段，如果我要投資這支影片，我要很清楚你這部片第一個會賣錢。

鄭議員光峰：

我們要投資啊！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簡單的說，我們的補助是有條件的，你不但要把高雄拍得很漂亮，對城市來講是一個正面的形象。

鄭議員光峰：

我們投資方面有沒有利潤的分享？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現在開始有要求要分票房。

鄭議員光峰：

這樣文化局要成立基金會了，我覺得這樣有一點過頭，如果要投資拍片，我覺得這個已經不是在搞文化了，就是要有一個基金會來跟他們哪一個要拍片的公司來投資啊！怎麼會投資去做影視產業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現在這個政策，因為電影是一個高資金、高風險的產業。

鄭議員光峰：

對啊！是高資金，市政府沒有多少錢去投資這樣，我的意思是我們到底要什麼？如果我們投資是要利潤分享，或者因為他投資讓高雄市在外國的透明度增加，因此吸引很多觀光客來看某一個點。好比韓劇，他們去觀光就是要去看韓劇的點，我覺得很好，我們到底要什麼？這是比較核心的，如果你是去投資影視產業，這樣我不認同。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投資影視產業不是為了賺錢，事實上我們用補助的方式，不過這個補助條件比一般的藝文補助有更多要求。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問的重點是我們到底要什麼？你還沒有回答問題啊！

文化局史局長哲：

當然是城市的能見度，我們把城市能見度透過影片，讓高雄這個城市在世界的地圖上是有性格的。

鄭議員光峰：

所以對國內團體的補助，你們有一套標準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針對他電影開拍之前就有一個非常謹慎的補助審核，包括他這部片子會不會賣座？

鄭議員光峰：

局長，昨天我跟你提到影視產業應該屬於新聞局，因為它是要行銷高雄

的一部分，但是我要了解這個影視產業，我們這個單位到底要做什麼、定位是什麼？我們如果要培養一個大導演，如果這個影視產業未來要把高雄市大專院校的影視科系，培養未來的演藝人員也好，或者要讓高雄市在他們拍片的過程當中，讓它的透明度更高。我們不可能和他一起拍片又東搞西搞，因為公務人員搞這個沒意思。所以你如果還要投資，我覺得不以為然，我堅決反對，我們現在有投資了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目前為止，我們沒有用商業投資的模式，基本上，我們是用有條件補助的方式來進行。

鄭議員光峰：

如果是投資我不以為然，因為我們要的東西如果是用投資，那我們乾脆成立一個基金會跟人家談，這個東西我不以為然，我們的能見度是要到什麼程度，我們不需要用到這樣大規模的影視產業。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現在其實是用補助的方式，只是這補助有投資的概念在當中。因為電影本身它是高資金的產業，而且它有可能有非常高的報酬、利潤，因此當它有利潤報酬時，我們希望它可以把補助的錢還給我們，就是這種情況。這就是比一般的藝文補助嚴格一點。實際上，我們用這種方式也是中央…。

鄭議員光峰：

外縣市有這樣的單位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文建會也是用這個方式來處理。

鄭議員光峰：

我是說外縣市。

文化局史局長哲：

外縣市沒有。

鄭議員光峰：

對啊！

文化局史局長哲：

文建會現在也是用這個方式來處理。所以這樣的處理，事實上可以讓我們補助的要求比較嚴格、落實。包括不管城市的行銷或城市文化的元素，它比較有辦法遵守這個方式。

鄭議員光峰：

我看它的拍片資料都有住宿費…。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對。〔…。〕是，我知道。我會針對城市的部分，到底是文化的元素，或是城市的形象，做更嚴格的要求跟審核。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了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休息 2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99 頁到第 108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岡山文化中心業務，預算數 1 億 0,879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 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2. 第 101 頁一、辦理岡山文化中心業務(一)人事費，預算數 1,287 萬 8,000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09 頁到第 117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中心業務，預算數 6,133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第 118 頁到第 119 頁，科目名稱：預備金－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5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議員永達，請發言。

蕭議員永達：

議長，我們那天裁示，世運主場館太陽能光電板，那個小組開會。明天下午兩點，因為當初市政府負責人是工務局長吳宏謀，就是現在的秘書長。所以，明天下午兩點，是不是議長可以裁示，也請吳秘書長列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啊！就請秘書長明天列席。

預算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 19-2 高雄市立美術館預算。請看 19-2 高雄市立美術館，第

23 頁到第 28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279 萬 4,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2.第 24 頁(一)人事費 2.約聘僱人員待遇，預算數 497 萬 5,763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現在是審到美術館的部分，不管是在部門質詢或總質詢時，我都對局長提出，針對美術館提升它的功能性，是不是在適當的部分，可以跟社區做一個結合？因為美術館長就在這邊，我就直接問他好了。謝館長，關於地下室圖書館藏書的部分，是以哪些為主？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我們這個是圖書資料室，因為它是南部唯一的館，從學術到專業書籍都有，目前要經過申請才可以特別使用，因為這些都是孤本的繕本書。

蔡議員金晏：

所以都是和藝術相關的書？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是。都是和藝術相關的書，有期刊還有專用書籍。

蔡議員金晏：

你了不了解？有沒有統計過，那邊到底一天使用的人數有多少？或是一個月平均有多少？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其實，嘉義以南包括花東地區，所有的專業圖書，關於藝術類最專門的，都在我們那邊，其實我很難統計這部分。但是，如果是一般民衆，他可以進來閱覽，但是不能直接調閱或有借出。

蔡議員金晏：

他們可以帶書進去嗎？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他們可以帶書進去，但是是參考書，他可以對照。我們沒有提供一般的坐位，比如說 K 書或自修之類，因為他必須要是相關科系的老師、學生，或是設計師、藝術家等等，他可以作參閱的資料。

蔡議員金晏：

好，我有提到現在在美術館附近大部分的人，都是去那邊做運動和休閒的活動。所以針對這個圖書館的部分，未來是不是可以在有限空間的運用之下，在不影響的前提下。剛才館長也提到，嘉義以南甚至花東地區，這

裡算是很專業的藝術資料庫。很多人也都在爭取，美術館那邊要有個南部的國家圖書館。在這個還沒定案之前，現在好像也沒什麼頭緒嘛！所以說，這部分是不是可以提升它？因為畢竟美術館園區附近，目前在高雄市，是個還不錯的生活住宅區。結果我們看來看去，我一直在講內惟埤文化園區，到底文化在哪裡？感覺不出來啦！文化局長，我想這部分你必須提升它的功能性，把美術館跟周邊結合。我想這也許會跟謝館長的專業，會有些背道而行，不過就在地民衆的權益來說是不錯的。因為我想許多的展出，它都有一定的水準，包括這莫迪里亞尼我也有去過，但是展期有延長，這是不是代表當初進場的人數沒達到我們預期的效果？還是怎樣？

我相信在藝術文化方面，它的價值是一定夠的，但是到底符不符合實際的需求？我不是反對你們做文化的活動，因為這往往要花很多錢，很難有立竿見影的效果。你們也站在培養民衆對藝術興趣的培養，我希望在這過渡期間，我們把美術館的…。

我在部門質詢或總質詢時，針對這方面提出幾個意見，希望局長和館長以及相關同仁，可以共同研議，讓美術館不要只有專業人士去，使周遭的人跟它真的會有很大的隔閡，這樣在整個城市的規劃上，真的不太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想要請教，關於第 46 頁國際巨匠大展的部分，請館長說明一下，你們預計辦幾場？要邀請哪些大師來？要展覽哪些大師的作品？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現在到第 28 頁了。

陳議員美雅：

現在到第 28 頁。好，我先針對第 28 頁兒童館的部分，先和館長探討一下。館長，請教你一下，針對兒美館，本席之前也到兒美館參觀過。其實，你剛剛回答，說你沒辦法統計有多少人參觀過，美術館地下室藏書的部分。你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其實我們是有關於地下室的統計，可以根據他們借書的狀況，來加以統計。

陳議員美雅：

現在的藏書有多少？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因為我們有資料庫，還有微焦影片和其也影片。

陳議員美雅：

總數量有多少？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大概有四、五千個項目。因為這裡面的焦片或資料庫…。

陳議員美雅：

裡面可以有多少人？位子有多少？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如果同時，大概可以容納 60 人。

陳議員美雅：

平常裡面大概會有多少人？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平常要看狀況。因為，有時候…。

陳議員美雅：

會不會連一個人都沒有？

美術館謝館長佩霓：

不至於。

陳議員美雅：

你怎麼知道呢？你剛剛不是答覆議員，你根本不知道現場會有多少人嗎？館長，本席在這邊，是要替高雄市民提出建議。主席，之前跟美術館要資料，他們都說，這個資料不能公開，所以本席在這邊建議，美術館的預算擱置。裡面必須針對我們議員需求問的，你剛剛答覆別的議員時，你不要欺負那議員剛當選，你答覆的這麼含糊，說沒有統計、沒辦法估計。為什麼你們連這種事都沒辦法做好？而且本席常接到，投訴館長的黑函。你不要說別人投訴你的黑函，本席雖然沒有具體的來要求你去做澈查，但是在這個部分，本席光是在跟你要資料的時候，美術館如果你們辦得好的話，為什麼你資料都不敢公開？這是本席覺得非常納悶的。然後都一定要文化局長親自說，如果美術館做得好，就是應該要提供給議員的，你才願意公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不然，要美術館做什麼？來，請局長答覆，為什麼資料要不到？

文化局史局長哲：

關於上述資料的部分，事實上我們都有提供出來。

陳議員美雅：

局長，自己摸著良心講。我之前在跟美術館要資料的時候，他給本席的答覆，你都可以跟聯絡員、跟你們的科長來做接洽。他們說，館長的答覆是說，本席一直等不到。館長的答覆是說：「這些東西涉及商業機密，所以不能提供。」我說：「好，如果我們在質詢前跟你要資料，你說這個涉及商業機密，不能提供。」我知道，最後是文化局長你下令給館長說：「這個資料公開，本來就是議員有權利。」然後要求你們提供的。你後來下了指示，美術館長才提供，所以最後是在質詢的晚上半夜才提供給本席。我想要跟議長建議，針對美術館館長這樣的態度，本席認為應該予以譴責。美術館是一個非常棒的地方，我們樂於看到美術館將來能辦更多、更棒，並且不要讓民衆有詬病的一些活動，譬如國際型的活動，來提高我們高雄市人的美術素養。因此本席建議，希望美術館的經費擱置，讓美術館長能夠就我們的疑慮先提出報告之後，如果你認為涉及商業機密，那麼我們也不必要把這個預算給你。

主席（許議長崑源）：

館長，你們的市長在議事廳，至少答應我這個議長五次以上。爲什麼這些議員要討資料，真的那麼困難嗎？市政府有什麼不能公開的？局長，你們現在到底怎麼樣？你們市長講的話，都沒有人要聽；還是你們把議會議員當作都很沒用？我實在想不出來，你答覆一下。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這個部分，可能溝通上有一些我們做不好的地方，我先表示歉意。因爲事實上，不管是議長還是市長，都已經指示很清楚。我想有關我們公部門相關的資料，我想依法我們都盡量要能夠公開出來，沒有什麼秘密的。那次資料的原因，當然就是因爲我們國際藝術在交流的時候，有一些國際藝術品很多都是其他國家的國寶。跟其他國家的國寶，文化部在簽約的時候，依照他們採購法跟WTO的規定，確實有一些部分，他有要求不能公開。不過，我也跟陳議員報告，這個不能公開的意思是說，你不要對市場公開，並不是表示說不能夠讓議員們問政參考，所以我當時特別做這樣的處理。我想這只是大家觀念上的一個問題，那其他國家文化部門的要求，我們也予以尊重；但是我們本國議員問政的權利，我們當然也是遵守。

主席（許議長崑源）：

館長，你稍微聽一下。不要每次都這樣固執，要再試看看也沒關係。我說市政府沒有秘密，除了在開標時，底價有秘密而已，剩下的有什麼秘密？大家攤在陽光下不是很好嗎？對不對？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關於美術館，我們當然是希望，它的國際展覽越來越多，藝術氣氛更濃厚。這對整個區域來講都是好的，所以還是懇請大家能夠支持這個預算。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1分鐘。

陳議員美雅：

主席，本席的建議是，其實我們針對美術館提出很多建議，譬如說美術館園區裡面髒亂的問題，我們講了很多年了。但是這個部分一直都沒辦法改善，但是你每年都還是編一樣的經費。以國際巨匠這個部分來講，你們也都是有編經費進來，但是你都永遠沒有提供詳細的資料給我們。所以我在這裡建議，需要給館長一點警示的作用。所以本席建議，爲了捍衛我們高雄市民知的權利，還有捍衛議會的尊嚴，本席建議美術館的經費先予以擱置，請館長對我們議員提出更詳盡的報告之後，再讓它過關。

主席（許議長崑源）：

館長，你聽得懂吧，你提出說明，我們先擱置，不是要把你們刪掉。你提出說明，如果清楚的話，後面再抽出來審，好不好？再來，請陳明澤議員發言。

陳議員明澤：

針對剛才陳議員要求單位提供資料這件事，其實在我們質詢時，跟市長不知講了多少次了。不要說一個資料要提供給議員，好像要割肉一樣，有時我不知道，你們是否有把我們當作議員在監督市政。第一點，如果你認爲所提供的是一個機密，你在所提供的地方，蓋一個章註明是機密不能外洩，所謂不能外洩，我們監督單位也是可以詳盡了解，也是可以支持啊！我們有職務來了解這件事，但是你如果認爲你們的公事有機密，你就印上「機密」，來拜託議員不能外流，這都可以提示一下。或者一些資料，沒有摻雜我們的保密程度的，當然是OK的。所以我覺得要跟你們要一些資料，在你們的流程上，有些部分需要改善。譬如館長簽出來後，當然需要讓你們的局長批准後才能處理，這個我們尊重你們的程序，但是你要有一個標準、要有一個時間，不要一簽就是好幾個禮拜、好幾十天，又拿不出來。我們議會同仁在這裡都是一樣要負起監督之責，你提供資料，應該要有時間上的程序；屬於機密或須要保密的，在資料裡面註明清楚，這樣就沒有問題。怎麼可能你提供資料給我是機密的，結果我把它外洩，如果我外洩，追究起責任，我也要負起保守機密的責任，當然沒發生事情最好，發生事情也是不可以。所以你們可以大膽的去提供，不用那麼的緊張，好不好？所以針對陳議員爲了這件事，來擱置這條預算，我個人認爲你們也

要解釋清楚。這是給我們單位一個警示，我希望你們要知道，不要每一個單位常常出這個問題。對於擱置，議長也承諾，你們如果解釋清楚，我們在預算上也會讓你們通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個問題其實是可以不要發生的。每一次議員要資料都要不到，那麼設議會做什麼？這樣就不需要議會，讓你們市政府做妖怪和怪物就好了，對不對？設這個議會就是要監督，怎麼你們市政府這麼霸道！好不好？美術館預算先擱置，等待你們提出說明。館長，好不好？我不敢跟你裁示，我要看你是不是高興。好不好？提出說明，再抽出來審查。好啦，美術館預算先擱置。（敲槌決議）

來，繼續。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 19-3 高雄市立圖書館，請看第 27 頁到第 31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6,773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2.第 28 頁（一）人事費 2.約聘僱人員待遇 700 萬 1,400 元；童燕珍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32 頁到第 45 頁，圖書管理—開放閱覽，預算數 2 億 8,10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曾麗燕議員發言。

曾議員麗燕：

請教史館長，小港圖書館自從本席爭取完後，我聽你說圖書館開館後，借書率非常的高，聽說是高雄市的第五名，是不是？代表小港地區也是很需要有一個借書和讀書的地方。有這個圖書館之後，每當本席在地方服務時，有很多人都深表感謝和稱讚，說這個圖書館建得非常漂亮，同時讓他們有個借書的地方，所以這個圖書館對小港地區也是很重要的。施館長，要蓋一座圖書館，到底要有什麼樣子的條件才能夠來蓋圖書館，你能不能告訴我？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施館長，請答覆。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首先感謝曾議員對小港圖書館過去一直關心。要蓋一個像小港圖書館借

閱量是 61 間的第五名，實在是很不簡單。圖書館的選地是最重要的，我們的土地、人口聚集這是最重要的。第二、交通方便。像小港圖書館建在那裡有博學路、水秀路，那都是大馬路，所以民衆停車很方便，因此才能促成小港圖書館有那麼好的使用率。

曾議員麗燕：

是人口數、交通方便。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對，交通方便。

曾議員麗燕：

因為在爭取這個圖書館以後，在桂林地區…，桂林地區你知道嗎？它那邊有 5 個里，然後加上紅毛港遷村到中安路這邊，這邊現在是屬於前鎮區，我們有議員在爭取，希望這個地方能夠規劃成爲小港的一個區來結合，等於是這個區域的一個規劃讓它屬於小港地區，能夠讓它成立一個里。這樣子的話，會讓紅毛港遷村的村民感受到他們還是屬於小港的一分子。不管未來它能不能成爲一個里，但是終究在這個區域上，它跟這個桂林地區是一體的，這邊沒有圖書館，很多的里民一直在跟我建議，希望我能不能幫他們爭取蓋一座圖書館，因為他們也很需要。施館長，你的看法怎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施館長，請答覆。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要建圖書館一事，其實高雄市政府這幾年是全台灣最重視圖書館的城市，過去這幾年已經建 3 間圖書館了，今年也在仁武建了 1 間，未來的四年市長也要至少興建 4 間圖書館。但是因爲建圖書館牽涉到市府的財政，現在小港除了有小港圖書館之外，還有空大圖書館，然後前鎮區現在有前鎮圖書館，未來也有草衙分館的規劃，將來新總館離那裡也不遠，所以以目前財政的分析，它不是絕對完全迫切。現在教育局有學校圖書館社區化的方式，所以學校圖書館社區化，教育局這個部分也可以結合社區的需求，這個部分是這樣的情況。

曾議員麗燕：

你沒有回答是不是可以申請，可以跟你們爭取嗎？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我剛剛跟你報告過了，現在財政真的有比較困難，這個部分未來我們再列入思考，好不好？

曾議員麗燕：

建設地方一定要的，你也知道建圖書館可以提高市民讀書的風氣，也可以提升大家的文化水準，不要老是讓人家覺得前鎮和小港是一個勞工地區，都沒有文化的。如果圖書館一建，我說過那個需求量就是很大嘛，對不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小港現在都沒有圖書館就對了。

曾議員麗燕：

有，小港剛建好一座…。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加1分鐘。

曾議員麗燕：

就是建好之後，它的借閱率非常高，借閱率馬上就成為高雄市第五名了，代表需求量很高，所以我希望在桂林地區這邊能夠呼應大家的需求，對不對？如果有圖書館是不是能夠帶動地方讀書的風氣。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種需要用到的，你們卻不做。市政府每次都說這種方程式，完全都沒改變，都說「財政困難」，很簡單就四個字而已。如果真的財政這麼困難的話，就煙火活動都不要辦，不就每樣都有了嗎？對不對？你們評估看看，如果真的可行…。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好，依照議長的建議來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每次都像你說的「財政困難」四個字，要是財政困難，就把史局長的特支費多少刪一點。說真的，我看市政府每一個局處都一樣，都以這四個字簡單帶過。如果你們評估是有需要用到的，你們必需要做就要去做，對不對？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我們照議長的意思來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就像公有房舍等等，如果不用花很多錢，哪有一定要怎樣才行呢？我剛剛說過，如果你們把今年放煙火的經費刪掉不要施放，這樣建一個圖書館會有困難嗎？局長，有沒有困難？我乾脆出個難題給你，如果不放煙火變成建一個小港圖書館，這樣有沒有困擾？夠不夠？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基本上建圖書館和煙火都有辦法執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都有辦法執行嗎？〔是。〕現在就有辦法了嗎？〔是。〕你問他多久可以給你消息。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責成施館長這邊，是不是在半年之內來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剛剛也說，在 61 間圖書館裡，它排名第五，這就表示借書的需求量很大，對不對？

文化局史局長哲：

坦白說，現在大高雄市不是沒有要建新的圖書館，基本上市府現在大部分的經費，坦白說，是先放在原高雄縣圖書館的提升和新的圖書館。這部分我坦白跟議長、曾議員報告，因為確實縣市合併以後，原高雄縣的圖書館本來都在鄉鎮市公所，基本上它跟市區的圖書館有一定的落差，所以市長有指示，資源本身先放在這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是沒有…。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小港地區在大高雄地區也是屬於比較弱勢的地方，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給我們半年的時間來評估？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有什麼病痛時，就會來找「阿姑」，現在「阿姑」提出對地方有需要的事時，你們只會以「財政困難」四個字簡單帶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所以我說：我在半年內會評估出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曾議員再 1 分鐘。

曾議員麗燕：

謝謝議長，也謝謝史局長，你答應的，希望能做到，因為這是精神食糧，希望給我們小港地區。再來，我們看第 35 頁，有 1 筆 9 萬元的，就是市立圖書館委託學術機構團體辦理本館服務滿意度調查經費。你們有委託這樣的一個團體在做你們的調查，你一直沒有公布給我們，你們做了以

後，當然是希望知道館內對外服務好和不好的意見，施館長，做出來的結果是怎樣？你是委託哪一個團體做調查？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施館長，請答覆。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我們的滿意度，跟大家報告，我們是委託國立中山大學政治研究所，就是南台灣的民調中心在進行。這幾年的滿意度，5分是最滿意、4分是滿意、3分是普通，我們的平均在4.05分，表示大家使用圖書館都滿意，滿意度非常的高。去年遠見雜誌的民調，對高雄也是很肯定，是全台灣閱讀排名第四名，在台灣本島是第二名，只輸給台北市。閱讀綠洲的城市也是在高雄，所以這幾年圖書館的建設和進步已經帶動整個市民的閱讀風氣。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蕭永達議員，請發言。

蕭議員永達：

我同意曾麗燕議員講的，要設圖書館，但是設圖書館和蓋圖書館這是兩回事。請看第40頁，我們蓋總館要花多少錢？要花11億，館長，我來請教你，館長請你站起來，我來請教你，我們的圖書主要是哪一類的，譬如說專業的圖書，那個碩博士在用的，那個分得很細，應該不是我們的圖書項目嘛，所以我們高雄市圖書館主要分類是以提供什麼樣的閱讀群為主？那書的價值大概是一本多少錢？你講講看。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好，謝謝議長，謝謝蕭議員的意見。圖書館是公共圖書館和學術圖書館其實是不一樣的…。

蕭議員永達：

針對我剛剛講的回答就好了。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我們圖書館就是全民的使用，包括從兒童、包括青少年、包括一般成人跟老人閱讀，還有現在新住民的閱讀都是我們關切的。

蕭議員永達：

最主要就是這幾樣嘛！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這些部分。

蕭議員永達：

可能以市民一般性的閱讀為主嘛！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是。

蕭議員永達：

一本書的單價大概都多少錢？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一本書的單價大概都三、四百元。

蕭議員永達：

三、四百元，好，我跟大家講那個數字概念，100 乘以 100 叫做 1 萬；所以 300 元乘以 100 就是 3 萬元，3 萬元可以買 100 本 300 元的書，1 萬乘以 1 萬叫什麼呢？叫做 1 億，你花 11 億去蓋那個建築物，你知不知道 11 億可以買幾本書？可以買好幾萬本書了，所以設圖書館是什麼意思，設圖書館，以小港來講，空大在那裡，現在很多中小學有閒置的教室，你如果大量去買書，買 1 萬本，1 本 300 元才多少錢？在小港大量去買書，1 本 300 元，1 萬本也才 300 萬，也不用等明年，今年就可以做了，要蓋嗎？也不用蓋啊，爲什麼不用蓋？空大明明就有很多閒置教室，你就在空大弄一個小港圖書館，讓小港的人去那裡借書，要等明年嗎？你真的要弄圖書室不用等明年，我一直覺得文化、教育，高雄市都不是文化人在主導，不是教育人在主導，都是誰在主導？土木的在主導、都市發展的在主導、發包工程的在主導，所以借書重不重要？借書不重要，這 11 億要發包出去比較重要，這樣你知道了吧！所有的各局處都有類似的狀況，1 本書才多少錢？才 300 元而已，1 萬本也才 300 萬，即使 10 萬本也才 3,000 萬而已，足足讓高雄市民 1 人 1 本，你這 11 億花出去，是在做什麼，是做圖書的耶，圖書需要這麼多錢嗎？所以變成是，你花的是在軟體還是硬體？很抱歉，你都花在硬體，我爲什麼剛才站起來獎勵你那個駁二辦得很成功，有聲有色，因爲駁二都是把錢花在哪裡？2 億多，辦那麼多活動，辦得那麼熱鬧、做得那麼好，史哲那麼能幹，這你也都會啊！守法你都會，但是你並沒有把你的守法落實到各個局處，我知道以前都是土木的在主導文化發展，其實史哲你是屬於同時有政治手腕又有文化視野，像一般文化人來坐你這個位子，都被踩在腳下，因爲文化人不懂得政治應酬，周旋於各種政治勢力之間，你是有這個實力和能力的人，但是在這一筆預算上面，在圖書這個預算上面，我覺得是很嚴重不洽當。

議長，11 億，高雄市的圖書館都不用蓋，各鄉鎮都可以有很豐沛的圖書，1 本書才多少錢而已？300 元而已，你去弄那個圖書館做什麼？弄那個圖書館是集中在一個地方，也是那個區域的人在看，高雄市有 2,900 多平方公里，如果是旗山、美濃的人，會跑去那個圖書館嗎？太遠了嘛！對

不對？所以 11 億早就解決高雄市圖書的問題，爲什麼不把實際的錢花在圖書上面，而要去蓋那個土木的圖書館呢？原因都是舊思維，土木及都市開發的人去主導整個高雄市建設，所以文化的錢不是花在文化上面。

史哲，你同不同意我的講法？回答一下，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部分，我想有這樣一部分，我基本上是同意蕭議員所講的，就是說我們對任何的建設，是不是資本門就無條件的支持，應該要做這個反省，不過…。〔…。〕但是，蕭議員，我跟你報告，我想高雄市在五都之前，是全國唯二的直轄市，我們這個直轄市是非常…。〔…。〕跟議員報告，圖書館跟圖書這兩件事情是同樣重要，不是都買書，都沒有圖書館就可以達成大家公共…。〔…。〕有空間放書不一定是圖書館，因爲如果這樣子的話，那我們每一區都不要蓋圖書館…。〔…。〕有，議會有圖書館，議會的圖書館是議會一開始建築設計的時候就預留一個圖書館。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其實蕭議員這樣建議，事實上是很有道理的，你想你如果真的用 11 億去蓋一間圖書館，等於是全高雄市，全台灣省各地都有書可以看了，不要說高雄市，這是事實。

你說我們現在閒置的空間，學校的教室，有的也很多，其實你這種思維，你回去靜靜的思考看看，可以做很多事，花很少錢，又有效果，事實是這樣。像蕭議員說的空大，有時候你可以騰出一間或是兩、三間的空間，你把它整理乾淨，你如果花那些錢買書，等於全高雄市的學生每一個都有，真的，這個建議真的很好，你回去朝這個方向思考一下，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回去思考。

主席（許議長崑源）：

顏議員曉菁。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討論一個小問題就好了，就是在第 43 頁，有一個圖書館活力再造計畫，對我而言，我覺得它應該是一個動態性的計畫，但其實它 1,500 多萬裡面，都是放在硬體設備，我是有一點小建議，因爲我認爲，你既然是公共圖書館的活力再造，你應該要去設法，你先去檢查，檢查各區的圖書館，譬如說偏遠地區的圖書館，如果它使用率不高的話，你要如何去破除它地區性的封閉性，然後讓社區居民能夠去處理。

第二點就是，我發現我們圖書館在宣傳這部分，圖書館的場址，我覺得使用部分已經慢慢的有打開風氣了，可是在圖書館的場址，其實民衆認識不多，我發現像很多誠品，像很多大型的書店，他們有跟公部門的宣傳合作，所以我建議圖書館應該將你的場址，各區的場址，盡量讓民衆知道。

還有一點就是說，我覺得圖書館的活力再造，本身我希望館長你要先去了解，我們現在現有的各區圖書館究竟出了哪些問題，否則的話你 1,500 萬全部花在硬體上面，我是覺得不太洽當。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要說明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顏議員講得沒有錯啦！只不過因為這個計畫，因為應該是教育部的計畫，對，因為它是教育部的計畫名稱，因為教育部有針對圖書館的空間提升在補助，所以我們也盡量爭取，能夠爭取到中央的錢，我想盡量爭取，所以名稱是教育部的名稱。

至於議員你所講的，就是對圖書館的認識和使用，這個部分我們應該來加強，尤其是原本高雄縣的部分，我想我們是在努力當中。

我們有一個四年的空間提升計畫，因為事實上空間改造滿重要的，我們也不能讓我們的孩子，就是丟給他一個空間就要他接受，也不行，一個好的空間氛圍是很重要的，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請坐。其實蕭議員剛才講的，我愈想愈有道理，你就算花再多的錢把它蓋得像皇宮也一樣，如果裡面的書，裡面的資料沒有很豐富，你蓋得再漂亮也沒用，我今天來這裡借這個也沒有，我想要看那個也沒有，你蓋得再漂亮也沒用，事實是這樣，如果藏書內容很豐富，我想要什麼資料，想要什麼來拿就有，使用的頻率自然就很高了，真的思考看看，其實蕭議員講這個很有道理。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在這邊分享一個我在第一次定期大會，就開始跟我們史哲史局長，還有跟我們施館長一起努力，一起推動的部分，就是我有發現我們中崙，其實中崙地區，等於是我們南鳳山這邊圖書館很少，我有拜託他們幫我找一個地方，因為蓋是不可能，我拜託他們幫我找一個地方來做圖書館，也剛好落實了蕭議員及議長提到的，我們找閒置的空間來設立圖書館，也很順利，我們委託我們施館長及史哲局長，還有民政局那邊一起來協助，我們把有一處要當活動中心的地方，拿來當圖書館，落在中崙社區原來的活動中心，在這裡先感謝我們的局長及施館長，可是再回過頭來，用這樣的

思維，把它套在剛剛蕭議員所講的部分，其實我也覺得，我們可以去找一個閒置空間，其實高雄市真的有很多閒置的空間，甚至空間真的很大，就放在那裡做蚊子館，等有疫情發生的時候，才花錢打掉，其實這都是很浪費的，我想可以用剛剛我們中崙圖書館的模式，套在這個，我們如果 11 億可以不要花，我們用來加強圖書館的圖書內容，讓整個圖書文化相關的書籍能更具可看性，讓人家願意去，我想這才是重點，我也跟主席報告，我相信很多人沒有注意到這筆小小的費用，我翻了一下，他對於中文圖書很支持，編了 2,000 多萬，我非常的認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在第幾頁？

李議員雅靜：

中文圖書在第 42 頁，對不起，是編了 3,000 多萬，西文圖書的部分，編了 200 多萬，視聽編了 400 多萬，再翻過來第 43 頁，不曉得你們有沒有注意到，館長，你居然在大陸出版書品的部分，才編了 10 萬元，在盲人點字書的部分，就是比較特殊團體的部分，才編了 40 萬，多元化的語文也才編了 5 萬元，我想這部分才是你們應該去著墨、補充及充實的，因為光是整個高雄市，就有 61 座圖書館，你編這個，我想請問一下，一個圖書館分多少錢？回到我們剛剛蕭議員提的，你把那 11 億分配到這 61 個圖書館，多有可看性啊！我不相信沒有人會去使用這些圖書館，高雄讀書的人這麼多，學校又那麼多，我們是文化的重鎮，不是工業重鎮而已，你為什麼不要去充實我們的圖書內容，為什麼要一直不斷的擴建？不要別的縣市有，我們就一定要有，我們應該要增加自己的質感及內容，不是說…，我知道你們蓋總館，是要拷貝別的縣市，因為別的縣市有，所以我們也要有，對不對？我想，是不是請局長來解釋一下，看看這個未來的方向。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被李議員挑出來，我們也覺得應該要檢討，尤其針對多元文化語言的圖書資料，現在有這麼多的新住民，我們確實應該要增加，也跟議員坦白承認，我們是這一、二年，才把購書經費增加到將近三、四千萬的規模，在前年以前，高雄市三十年來，每年的圖書經費只有 800 萬元，是全國非常低的經費，因此在整個圖書長期不足的情況底下，圖書館當然有錢的話，就趕快先買台灣本地出版的書籍。

李議員雅靜：

是。

文化局史局長哲：

比較沒有想到大陸圖書、西文圖書、盲人閱讀及多元文化，在這次預算如果通過之後，我們會在內部做一定的調整，我覺得應該做一定適當的配置，這樣子也是很好，謝謝。

李議員雅靜：

而且你的比例，編得不是很好，我所謂的比例，剛剛也有提到，如果你要蓋一個新的總館，它需要多少經費？11 億佔了文化局的多少經費？你居然每年才編列 4,000 萬，我先肯定你，你不是逐年，你是一次從 800 萬跳到 4,000 萬，我先肯定你對於這個區塊的認真，可是相對的，如果那 11 億不蓋總館，不要好高騖遠，一定要在任內做一個什麼東西，才是你任內的政績，不要去想那個東西，把我們所有的分館維修好，不要水泥脫落，還有不安全的地方，像鳳山就有這樣的狀況，你把這些維修好，我想感激你的人更多，使用的人更多，這才是你的政績，你懂我的意思嗎？是不是照這個方向來提出具體的計畫。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我們會來做進一步的檢討，購書經費的配置，我們會來調整，謝謝。

李議員雅靜：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藝術家，我看你編的這個大陸出版品 10 萬，這是什麼意思？來！來！來！你解釋一下。這條我看不懂，大陸出版品 10 萬？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就是大陸書。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大陸書。3,340 萬？

文化局史局長哲：

台灣書。

主席（許議長崑源）：

喔！你大陸書編 10 萬，我說給你聽，高雄市不會進步，就是像你們這種人，所以高雄的經濟永遠那麼糟，你如果有空，到六合路看看，現在所有在消費的，都是大陸客，高雄如果沒有這些大陸客來消費、來花錢，會比現在還慘，你真的只編 10 萬，意識形態不要那麼重，會讓人家笑死，可惜我還誇獎你是大藝術家，大藝術家應該無國界，你還這樣。

文化局史局長哲：

跟議長報告，基本上我們是以台灣書為主，但是大陸書也不能少到這樣，這個我知道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知道了喔！

文化局史局長哲：

知道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不要打屁股？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會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意見？蕭永達議員。

蕭議員永達：

我主張第 40 頁，房屋建築及設備費要先擱置，理由是圖書館不是以圖書為主，是以蓋房子為主，圖書館買書，剛剛局長報告了，以前都只編 800 萬，今年才上千萬，蓋房子花 11 億，你這個預算編列是在做什麼？爲了蓋房子用的嗎？長期以來，高雄市各個局處都有類似的狀況，房子蓋好以後呢？再來呢？每年還要有維修費。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要維修。

蕭議員永達：

資本門都編制進去，怕它變成蚊子館，實際的使用，都不是在圖書上面，書哪有多貴，一本書 300 元，1 萬本才 300 萬而已，10 萬本才 3,000 萬而已，10 萬本足足讓高雄市人人有書可讀，結果你花了 11 億蓋圖書館，我覺得，這個要好好檢討一下，先將第 40 頁，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先擱置，我覺得文化的錢，要花在文化上面，高雄市的文化，要爲高雄市民而存在，預算是爲市民而存在，不是爲土木包商的利益而存在，常常都有這種經費在各個局處出現，實在是很不應該。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然一年都賒借 250 多億，那不是沒有原因的。

蕭議員永達：

那個先擱置。

主席（許議長崑源）：

顏曉菁議員。你幹什麼？我有叫你答覆嗎，史局長？顏曉菁議員請發

言。

顏議員曉菁：

感謝議長，其實我要替總圖講一下話，我想總圖對我們而言，絕對不是一間硬體的圖書館，它是具有高雄市的指標性意義，事實上，總圖設計圖，我曾經跟…，吳益政議員在場，我希望你待會兒可以發一下言，其實我們曾經跟吳益政議員探討過，整個總圖的設計，它整個是綠建築，在整個空間的開發，它會變成是社區生活、文化的一部分，我是希望蕭議員如果有空的話，先跟我們的館長看一看，討論一下，我們不要從硬體去解讀圖書館的存在目的，因為其實一個重要的地標，對高雄市而言，它就是一個文化象徵的意義。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距離散會時間還有3分鐘，是不是今天議程就到市立圖書館審查完畢再散會，好不好？沒意見吧？確認。

大局長，你想要說明，現在就請你說明。我看你今天很愛說明，請說明啊！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議長、所有的議員、蕭議員，我想我們除了一方面大幅增加購書的經費之外，我們事實上也實施了全國很重要的整個物流，我們讓每個地區的人都可以借到每個分館的書，因為如果嚴格以圖書館的標準來講，我們每個分館都太小，藏書量是不夠。那我們用這個方法來解決藏書的問題，但是我們同時也進行了四年的空間改造的提升。我想過去我們很多鄉鎮市的圖書館，就是給他們一間房子，事實上很多是活動中心改裝的，空間不是很好，氣氛也不是很好，丟一些書在那裡，就希望大家使用。事實上市民也希望有一個好的氛圍的圖書館來使用，這也是大家的權利，所以我們也進行空間改造。其中一個最重要的就是總圖，我相信一個城市，國外到一個城來來看，這個城市有沒有美術、有沒有博物館、有沒有圖書館。這個其實是一個城市知識文化的指標性意義，一個總圖不是只有藏書而已，它事實上在那邊進行非常多知識性的交流、會議、演講，各種的互動。我想一個人，他進到一個大的書庫，跟他直接到7-Eleven借一本書，縱然買書，這是同樣重要的。可能大家把總圖，只是想成一個大的放書的地方，其實不是。它是一個大的知識的寶藏，跟一個大的圖書經典的氛圍的地方，也是一個很重要城市指標的象徵。所以我希望這個預算大家是不是可以支持，高雄過去四十年，總圖是沒有書的，在民生路。總圖是沒有書的總圖，這個成爲一個城市的一個很不好的象徵，我們好不容易大家有一個共同決心來蓋一個總圖，那也顯示高雄要往知識經濟發展。也向中央宣

示，我們希望南部圖書館國家分館，研究型的是落在高雄，我想這個都有多重的意義。那至於相關的效益、分析等等，我想會後我們願意跟議員做清楚的說明，可是我是覺得這筆預算我們爭取了很久，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文化建設，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益政議員。

吳議員益政：

總圖需不需要，我是資料給蕭議員看了，再進一步說明。至於要論述，我是不曉得怎麼論述，圖書館我是覺得大家要爭取都爭不到了，沒有什麼好討論的，希望不要擱置，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對於圖書館建設的經費因為在我轄區內，其實我也還滿期待它能夠變成很好的圖書館。但是圖書館裡頭，剛剛文化局長有講，總圖裡頭沒有書，我們以前常常在問館長，總圖裡頭有多少書？他說地下室還有很多藏書，有什麼。所以你說這個我聽不懂就是了，我就覺得奇怪了，以前我們都有編圖書館買書的經費，所以你現在說這個，有，你以前有回答過，你現在跟我搖頭是不可以的，這個我都還記得。所以這個事情，這些坐在上面的長官們，每一次回答問題都是這樣，但我們會記住這些事情。但問題是，我現在的重點不是書，是怎麼樣管理的，是你有多少人在圖書館裡面，我想先請問一下，蓋了總圖之後，我們圖書館裡頭的人員編制有增加嗎？另外在圖書的整理，是不是跟得上在全世界的圖書潮流裡頭，所重視的這些重點。而不是現在蓋個圖書館，依然是用老方法在經營，那我們高雄市就是跟其他的沒得比，蓋個外面是漂亮的，但是裡面的軟體才是真正要去充實的地方。任何一個國家的圖書館，大家是在比老、比舊、比它的歷史性，很多都是這樣。但是在使用上面，他們有很多的方式，是用新的方法，譬如在整理圖書的時候，我們以前曾經討論過，其實人在整理圖書真的是很浪費時間。但是有新的方式，譬如外國有用輸送帶在整理圖書的，有很多不同的方式，讓他方便馬上可以上架，或是新的人在整理，看到這些圖書的時候，怎麼樣可以很快的上軌道。那這些的確都要有新的方法，或是在人力的支配是怎麼用，我想要聽的是這個區塊。說你是怎麼做的，可能比你說圖書館要不要蓋更重要吧！因為我們現在好不容易有個圖書館要蓋了，那當然地方上面都很期待。但是問題是圖書館這麼多的狀況底下，你是怎麼樣讓全高雄市，能夠充分的看到、享用，他想要看到的圖

書。怎麼樣在很快的時間，達到你服務的目標，這才是我們要的。不然花那麼多錢，結果只是美美的，讓人家覺得那是一個散步很好的地方，也許以後還有喝咖啡的機會，然後跟誠品書局沒什麼兩樣。那如果是這樣子的話，我們要花那麼多錢去維護這個地方幹嘛！我們也可以去誠品書局坐一坐啊！我們也可以買到各式各樣的書，專業的書我們也可以上亞馬遜去訂啊，是不是？那你有什麼不同，你為什麼要存在，是不是？這才是你在地方上面，你有硬體，真的有實質的東西在上面這些，你到底服務的東西是什麼？你怎麼樣來提供服務，我是不是可以請館長來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館長請說明。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過去我們高雄的圖書館，真的都很老舊，這幾年蓋3間圖書館，包括楠梓、小港、左新，我們市民的光榮感都提升了。所以現在蓋的圖書館，都符合時代的潮流，包括他的閱讀氛圍、親子的需要，而且視聽資訊方面的需要都有涵括。所以這個圖書館蓋下去，跟以前的觀念完全都不一樣，市民都非常的喜歡。這個總館的部分，真的，現在我們的子弟在外縣市，在台北市反映說，台北有國家圖書館，有台北市立圖書館的總館，規模非常大，為什麼我們高雄都沒有？我們高雄沒有國家圖書館，也沒有新總館，也沒有一個總館的藏書。真的在高雄的子弟，真的有這樣的迫切需要，跟議員做這個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來，林宛蓉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宛蓉：

議長、議會的好同事、文化局所列席的各位主管們。今天剛好講到我們圖書總館，圖書總館對高雄市來講，應該是一個很大的建設，也給我們人民很大的期待。我的選區是在前鎮、小港，前鎮、小港長期以來，文化就好比大家都講文化沙漠。台北、高雄，南部都講我們是文化沙漠，但是在高雄市來講，前鎮、小港現在真的很高興，我們高雄市政府有爭取。當然我們的議長，很多的議員，非常的支持以外，這也是高雄市的光榮感。所以剛剛議員都講了很多，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不多講，希望這件事情，蕭永達議員，今天這件事情盡量支持讓它過，不要擱置。因為圖書館總館，尤其我們住在前鎮、小港，真的很多市民朋友非常期待，不只是前鎮、小港，應該是整個大高雄市，聽到圖書總館就在高雄市，現在已經要蓋、要動工了。我覺得這是很期待的，希望蕭議員支持一下，我知道你很支持。可能局長、圖書館館長多一點資料，多一點用心來跟我們說明，因

爲他很支持這個案，所以蕭議員你可以再提一下，我們就這樣子，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議員你還要不要發言？

蕭議員永達：

館長我來問你，全高雄市有多少冊的圖書？根據你的統計資料。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現在大高雄有 380 萬冊的藏書。

蕭議員永達：

大家聽好，全高雄所有的書，從好幾十年累積到現在是 380 萬冊對不對？沒講錯嘛！請坐。那 11 億可以買幾冊的書，山不在高，有仙則名，水不在深，有龍則靈。市政府對面每天都一大堆人在那邊排隊買麵包，那誰在那裡？吳寶春在裡面。吳寶春如果今天不在裡面，沒有人會去那裡排隊買麵包。圖書館目的是做什麼？就是藏書最重要啊！不是嗎？你去圖書館做什麼？是看建築物、看綠能產業、看那些太陽能光電板，不是吧！是到裡面去借書，應該是這樣嘛！對不對？到牛肉店就是吃牛肉。從以前累積下來才 380 萬冊，11 億可以多少？我算給你聽，一本，不要說是舊書，全部高雄市都換新書好了，全部 380 萬全部換新書多少錢？來，我算。一本書，因爲你剛剛講的就是一般市民看的，一本新書如果以 200 元來算，100 乘以 100 叫做 1 萬；一萬乘以 1 萬才叫做 1 億。200 元可以買 50 萬本，11 億可以買多少本呢？可以買 550 萬本，全部都是新的書。你不去買書，去蓋這些建築物，蓋好，你說什麼綠能、新地標，那是圖書存在的目的嗎？那些都是建築師、土木包商——要做建築的，教我們的知識。長期以來，包括捷運，都是這樣教我們，你看那些捷運、輕軌論述，是不是同樣是這一套，包括世運主場館那個也都是這一套。我們耳朵聽這一套，再想想看，高雄市爲什麼負債那麼嚴重？爲什麼政府效能會不彰？資本門花一花，結果完全都沒辦法回收，每一年都還要再貼錢，太陽光電板弄完以後，結果不是發電賺錢，每一年還要貼錢給台電、還要貼錢給台達電，爲什麼？政府效能不彰。史局長，我知道這不是你在主導的，我不會刪你預算。擱置是表示本席對市政府長期的執政，深層的抗議，這個我堅持擱置。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來，顏曉菁議員請發言。

顏議員曉菁：

我想要分享一個概念，就是所謂的城市空間再造的概念。爲什麼駁二特區，它會在短期之內引起年輕人的瘋狂，是因爲市政府給了它一個空間，

他用這群藝術人才有所謂的群聚的地方。我們也看過德國魯爾的工業區，它從一個廢棄的工業城，變成一個文創藝術區，爲什麼？就是因爲公部門強力介入，他用這些藝術人才有聚集的地方，就是所謂的知識經濟，他重點是人才的匯流。其實我覺得總館今天它存在的目的，藏書是一個很重要的功能，收留也是很重要的功能，但是它有一個更重要的功能，就是城市閱讀氛圍的那種型塑。其實藉由這個總館的成立，我希望我們的議員可以去看看，總館的整體空間塑造圖，究竟是怎麼樣？它的位置是如何的配置，它如何讓所謂的民衆的親近社區的那種便益性，能夠更加的方便。我真的認爲看一件事情，不能從硬體去看。我們要去了解這棟建築物，對一個城市的意義到底在哪裡？重點是在於空間。因爲有了這個空間，你才有辦法去匯集人群。剛剛陳麗娜議員講得非常好，如果我們要借書，我們可以去上亞馬遜，我們可以去誠品借，爲什麼要來總圖？我們不是一再強調，城市要有閱讀氛圍嗎？閱讀氛圍得要有一個地方，讓民衆願意走出來，從家裡走出來、從電腦書桌走出來，去進入到這個空間。爲什麼總圖要存在？我覺得重點是在這裡——空間的概念。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這個論述要談，要談很久，那我願意再談更久。今天時間的關係，不然我認爲要清點人數。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我跟你講，蕭議員講的不是完全沒有道理。只不過你要用的錢，偏遠的地區，譬如像剛才曾麗燕議員在講的，小港地區比較偏遠的地方，你也要有充分的圖書館。圖書館要怎麼設？就是學校沒用到的閒置空間，把它整理得乾乾淨淨，又不要花很多錢。重點是你要宣傳、宣導，說我們小港地區某一個地方有圖書館，讓衆人要借書有地方可以去，這最重要。總圖書館也不是沒有必要，只不過你們的行事作風要改變，不要一直是老思維，一定非這個總圖書館不行。如果這樣，那住在六龜的小孩要怎麼辦？他要怎麼到總圖書館借書？你是不是要看各地區是否有需要，你也不必花很多的錢，就把原有的，規劃得乾乾淨淨，書本讓它充分一點，宣傳要做得足夠。如果我在六龜，要到哪個圖書館借書？這才是重點。你們要稍微思考一下，不要老是那一套，現在都已經到外太空了。蕭議員，不要太堅持了，這麼多議員都這麼認爲了。那沒意見吧，你的思維稍微改變一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好，繼續。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第 46 頁到第 53 頁，科目名稱：圖書管理－各項活動，預算數 3,676 萬 6,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蕭永達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其實蕭議員講的跟主席講的，我們都完全同意。其實我清點人數只要更凸顯，當然蕭議員的好意是凸顯這個議題，我要清點人數更凸顯這個議題。我們不反對總圖書館，事實上是需要的，可是他講得非常有道理。圖書館整個經費的百分比，圖書的經費在館長，坦白講，政府都沒有錢。圖書館館長，這幾年看著他在打拚，包括小港、偏遠地區，是做的很多，所以我覺得應該給他更多的鼓勵。當然問題也是有，不是做好都沒問題，包括美術館，我們也是很支持，可是既然陳議員有意見，我們還是要尊重每個議員的意見。因為每個人有他接觸的經驗，我們接觸可能比較愉快，但是他接觸某個部分不愉快，我覺得要尊重每一個人的經驗。關於美術館、圖書館，我認為在我們很有限的經費裡面，都做得很好。我覺得蕭議員每次都提出很有意義的、很有創意的看法，不是我跟他反對，我想他凸顯的意義是很有意義，圖書的經費到底要怎麼去縮短它的城鄉差距？以前我們高雄，思考高雄市就好了，現在又加上高雄縣了，那邊的小孩所得到的資源可能更少。我本來是說明天再討論，好好來講這個事情，問題是他要怎麼做，大家都是議會的議員，我們只能刪預算，他們不能增加預算，這是我們民主上的缺陷，我們只能建議、附帶決議。你看你這個或工程標餘款，全部都買這些。下次標餘款，我不知道這些經費，你要問你們的會計，至少你標餘款，更具體的建議，標餘款是不是能轉入，我不知道。經費的運用，如果因他的堅持、他的擱置，讓 385 萬冊變成 500 萬冊，這個是很有意義的審查預算，雖然我們有不同的意見，但是相信支持高雄文化是同樣的。所以去調查到底整個經費情況如何？你認為要買到什麼程度？是要像大英圖書館或紐約圖書館？紐約圖書館也是在整修，它的圖書館已經非常有名了，它最近不知是不是要花三年，暫停營業，重新來整修。紐約圖書館，剛才很多議員在說，它不只是借書的圖書館，它整個空間充滿了文化氛圍，還好有這樣的地方。否則，旁邊是銀行街，銅臭味很臭的呢！雖然都很漂亮，但是很沒氣質。大家都穿著名牌西裝很風光，小姐穿著高跟鞋走來走去，好像很有水準的樣子，其實是沒什麼水準，銅臭味很重，還好有個圖書館，市立圖書館在那裡。圖書館的空間帶來的，不只是讀書、借書的功能，而且它選在前鎮區，接近苓雅區的交界處，又在捷運

的附近，已經有考慮到捷運的城鄉差距；但是還是把圖書經費的問題，再凸顯出來。我相信蕭議員永達一定讓你們市政府感到很不爽，但是要能看到它的內涵。如果因為這樣，你看你們同黨的議員都是也要擱置了，但是他擱置的理由，不是要找你的麻煩，是因為我們圖書經費的比例真的太低了，這是一個城鄉差距。是不是因為這樣，我們把整個圖書到底有沒有像你講的，網路可以替代，但有的是無法替代的，那些書要如何去就位？統統調查一次到底有多少、要分幾年？同樣的我剛才在講的，兩個禮拜把那個經費數算出來，問他們可選總統內要出多少？否則就像你講的一一動二，看要多少，市議會編給你們也沒關係。但是不是書商跟你推銷，那些賣不出去的，打兩折、三折拿來這邊賺這個錢。真正你需求多少，我相信我們議會能夠做得到的，一定是能夠支持你們的。請局長或館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謝謝。首先我表明，我對蕭議員沒有不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不爽更好，你乾脆就說不爽快。

文化局史局長哲：

第二個，就是我也同意，我也欽佩，做一個民意代表，對於長期以來，台灣以資本門、硬體建設至上，這樣一個政治風氣裡面，做這樣一個反省，這個我也很欽佩。

不過我特別要說明，公共圖書館，是一個知識公共化，一個很重要的指標。不管你是窮人、有錢人、小孩子、新住民，我們政府有義務，提供一個公共知識化的空間，所以分館都扮演這個角色。高雄在過去，分館的狀況其實很差，書實在太少了，所以我們才想出一個法子，剛才議長講了，人家現在進步到太空去了，我們要用新的手法，我們想出一個新的法子，叫做「物流」。

我們在縣市合併，6個月之內，總共61個分館，你要借任何一本書，我們都可以把書送到你家旁邊的分館。只要三、五天就送到了。在全國來講，我們是最快的，台南、台中，目前都做不到。這個爲了什麼？就是爲了整個知識的公共化。因爲我們沒辦法，一下子滿足市民那麼多的書，所以我們用物流的方法來解決。

總館它是個很重要的事情…，我認爲一個合理的、知識化的城市，它其實是有些指標，就是看這個城市的一個人平均藏書量，應該至少要達到二到三，這才比較合理啦！我們現在應該還差一、二百萬本。

吳議員益政：

把它算出來，市長至少還有三年的預算數嘛，這三年把它編足，〔好。〕如果不夠，看我們議會要出多少，你把這數目列出來。〔好。〕我覺得，這樣蕭永達議員的犧牲才有意義嘛！不然說到最後，會當作我們的意見不同。把這數目達到，我覺得這樣，今天的堅持就有意義。你要答應啊！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會把它算出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三年內啦！

吳議員益政：

議長，我們就附帶決議好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我看不用附帶決議，他如果不照這樣做，明年他就完蛋了。不能一年、一年的拖下去，這樣是不通過的。〔是。〕除非你明年不做局長了。

吳議員益政：

不是啦！我覺得孩子們長得很快，如果耽誤了三年，結果孩子一轉眼已經長大了，孩子的求知慾就在這幾年，如果過去也就過了。今年和明年，不夠的數目，我們大家一起來爭取。〔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蔡金晏議員，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我想延續剛剛的話題。因為在上一個預算科目時，大家有很多意見，我本來想講，想說大家有個結論緩衝一下。

我提供幾個數字，我剛剛上維基百科查了一下，在台灣，當然大學是研究圖書館，跟我們一般的市民圖書館是有差，不過，我把它館藏的數目給大家知道。光台大它的藏書就跟我們差不多一樣，有 366 萬；第二名政大，有 311 萬；師範大學 142 萬；成大 123 萬；第五名的文化大學，是私立大學，它也有 118 萬冊。我們從這些數目，大概可以略知一、二，當然這不能相提並論，因為有些研究書冊，它可能是一個期刊，它可能從 1,900 年到現在的 100 年，就有幾百冊了，我想這是個數據，讓大家參考一下。剛剛的議題是怎麼來的，因為麗燕議員在講一個新的圖書館，結果我們館長說，沒錢啊！沒錢？卻還有 11 億要來蓋總館。我想很多地方，我們要怎麼去斟酌，當然建了市立圖書館，那內在是很重要的，你的館藏

有到那個程度嗎？你說整個城市蓋起來是 62 家，那些書是相通的，這要怎麼去增加？另外，我再提一點。我請問施館長，新興分館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新興分館，在我們新興區公所的行政大樓裡面。

蔡議員金晏：

那新興民衆閱覽室在哪裡？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在忠孝公園。

蔡議員金晏：

這兩個有什麼不同？是互通的嗎？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一個是以兒童為主，新興民衆閱覽室是兒童書；新興分館是以大人書為主。

蔡議員金晏：

所以還是有藏書嘛！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有藏書。

蔡議員金晏：

新興民衆閱覽室，那建築物是誰的？

圖書館施館長純福：

新興民衆閱覽室的建築物，是獅子會捐贈給市府的。

蔡議員金晏：

對嘛！我想其實有很多方式啦！你看，獅子會就蓋了一間給市民使用。所以說，不一定要我們自己蓋啊！我就是要提出這個意見，因為有很多社會團體，他們對於教育文化的普及，是非常熱心的。我想可以透過很多力量，不是只有叫你們花錢，所以剛才麗燕議員在爭取小港的圖書館，我想回去後一定要審慎來評估，如果能結合民間的力量，我相信一定有很多人，願意照顧比較弱勢的孩童，讓他們有個讀書的空間、讀書的機會，有更多接觸書本的機會，他們都願意來努力。我剛剛主要是要提醒，其實我們有這樣的案例，你們要回去評估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我們講話要公平。我們這些議員同仁，相信不分藍綠，對於蕭議員所說的話，一百個人裡至少有 90 個人會很認同。做一個議員，他如果

不是爲高雄著想，爲什麼常做讓你們市政府怨恨的事呢！順水人情他不會做嗎？你們主政的官員，我知道心裡恨蕭議員是恨得牙癢癢的。其實他說的每件事情，我坐在主席台仔細的聽，他真正是最優秀的民意代表。他說的，執政當局聽來會很生氣，但是他爲了高雄市，他什麼都敢說，你們靜靜思考一下，看他說的有沒有客觀。對嗎？其實不要說你們很氣他，我們議員大家應該要爲他拍手、鼓掌，同樣是執政黨的，他爲什麼不做順水人情呢？他的建言，每項都很有道理。對嗎？我說的有道理吧！重點是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嘛！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高雄市立圖書館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今天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下午 6 時 25 分）。